

郑州财经技师学院 2025 年全民技能振兴
工程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和杨晓飞
(电子商务师) 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5-422



采 购 人：郑 州 财 经 技 师 学 院
代 理 机 构：海 隆 工 程 咨 询 有 限 公 司
日 期：二 〇 二 五 年 十 一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4
项目概况	4
一、项目基本情况	4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5
三、获取招标文件	5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5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5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5
七、其他补充事宜	6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1. 总则	12
2. 招标文件	15
3. 投标文件的编写	16
4. 投标	18
5. 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18
6. 授予合同	20
7. 政府采购政策	21
8. 询问、质疑和投诉	22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2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7
资格审查前附表	27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8
评标办法前附表	28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5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35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0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47
第六章 采购需求	49
一、采购需求	49
二、技术要求	49
第七章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通用格式	95
一、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97
二、投标人基本情况	98
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99
第八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102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04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05
二、投标书	106
三、投标承诺函	107
四、投标报价表格	108
五、商务技术偏差表	110
六、近年类似项目清单	112
七、实施方案	113
八、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114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15
十、中小企业声明	116
十一、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119
十二、其他资料	121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郑州财经技师学院 2025 年全民技能振兴工程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和 杨晓飞（电子商务师）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财经技师学院 2025 年全民技能振兴工程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和杨晓飞（电子商务师）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5-422

2、项目名称：郑州财经技师学院 2025 年全民技能振兴工程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和杨晓飞（电子商务师）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3200000.00 元

最高限价：32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A包	基地数据中心项目	648800.00	648800.00
2	B包	创意与健康服务系实训基地和杨晓飞 大师工作室项目	800000.00	800000.00
3	C包	现代服务系咖啡体验中心和面点人才 创新培养项目	1751200.00	17512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本项目为郑州财经技师学院 2025 年全民技能振兴工程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和杨晓飞（电子商务师）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详见公开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包段划分：本次采购共 3 个包段。

5.4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交货。

5.5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6 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标准要求，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5.7 质保期：A 包验收合格后 4 年。B 包验收合格后 3 年。C 包验收合格后硬件 3 年，软件 3 年。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至全部服务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11月21日至2025年11月2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3. 方式：各潜在投标人凭企业CA锁下载招标文件。尚未办理企业CA锁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进入“办事指南—政府采购”栏目，下载相关资料并与CA公司联系，了解CA办理事宜。CA锁办理咨询电话：0371-96596；技术服务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2月1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2月1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支持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2.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代理费用收费标准：本项目按照包段收取代理费用，具体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中的货物招标收费标准，以预算金额为计费基数，由中标（成交）投标人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服务费用。
4. 根据“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升级的通知”投标人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证件、证明等，投标文件中应附相应资料清晰的扫描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委无法辨别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开标前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下政府采购专区中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6.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zzggzy.zhengzhou.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7. 各投标人需使用本单位CA锁（制作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CA锁）对本单位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远程不见面方式解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财经技师学院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中原中路128号

联系人：王莹（A包）、常艳娜（B包）、宋娇（C包）

联系方式：0371-86532736（A包）、17752525369（B包）、13937114255（C包）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与心怡路交汇处雅宝东方国际广场2号楼13层

联系人：张勤、黄少侠、朱贵乐

联系方式：17737113681、0371-558946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勤、黄少侠、朱贵乐

电话：17737113681、0371-5589466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采购的货物及其伴随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补充，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此表中“※”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2.1	采购人	名称：郑州财经技师学院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中原中路 128 号 联系人：王莹（A 包）、常艳娜（B 包）、宋娇（C 包） 联系方式：0371-86532736（A 包）、17752525369（B 包） 13937114255（C 包）
1.2.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海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与心怡路交汇处雅宝东方国际广场 2 号楼 13 层 联系人：张勤、黄少侠、朱贵乐 联系方式：17737113681、0371-55894666
1.2.3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郑州财经技师学院 2025 年全民技能振兴工程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和杨晓飞（电子商务师）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 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5-422
1.2.4	采购范围	※郑州财经技师学院 2025 年全民技能振兴工程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和杨晓飞（电子商务师）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采购需求”。
1.2.5	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总预算金额：3200000.00 元，其中： A 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648800.00 元 B 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800000.00 元 C 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751200.00 元 注：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大于最高限价的供应商视为无效投标报价，按废标处理，等于或小于控制价的投标报价视为有效报价。
1.2.6	包段划分	本次采购共 3 个包段。 A 包：基地数据中心项目。 B 包：创意与健康服务系实训基地和杨晓飞大师工作室项目。 C 包：现代服务系咖啡体验中心和面点人才创新培养项目。
1.2.7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交货。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2. 8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 2. 9	※质量标准	合格, 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标准要求, 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1. 2. 10	※质保期	A 包验收合格后 4 年。B 包验收合格后 3 年。C 包验收合格后硬件 3 年, 软件 3 年。
1. 2. 11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投标人参加投标时, 1. 2-1. 5 项内容按照规定提供相关声明函,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p> <p>1.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1.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1.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1.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1.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 1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p> <p>3. 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 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p> <p>3.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1. 2.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 4. 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1. 4. 2	答疑会	不召开
1. 5. 1	分包	不允许
1. 6	样品	提供样品: 否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2	偏差	不允许实质性偏离 正偏差：允许正偏差； 负偏差：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在郑州市公共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企业身份认证锁下载招标文件澄清,且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形式：投标人自行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查看，无需确认
2.3.2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在郑州市公共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企业身份认证锁下载招标文件澄清,且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
2.3.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形式：投标人自行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查看，无需确认
3.5.1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需提供投标承诺函。
3.6.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7.3	签字盖章要求	(1)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均用投标人的CA锁进行电子签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均用法定代表人的CA锁进行电子签章。若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且委托代理人没有CA锁的,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注：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与电子签章具有同等效力。
4.1.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郑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相关要求及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加密上传。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1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及方式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加密上传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5.1.1	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
5.2.1	资格审查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人员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共1人（含）以上单数组成。
5.3.1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
5.3.4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
6.4.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7.2	是否涉及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否
7.4	是否属于中国强制性认证（CCC）产品	否
9.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具体要求：按照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相关要求及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9.2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	本项目按照包段收取代理费用，具体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中的货物招标收费标准，以预算金额为计费基数，由中标（成交）投标人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服务费用。 开户名称：海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东路支行 账号：371906488010901 行号：308491031337 备注：转账时请备注 HLZB-2025-169 代理服务费。
9.3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	1. 合同生效后三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中预付合同金额的50%。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间（付款方式）	2. 甲方在第二笔资金 2026 年 11 月 30 日到位后的六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剩余 50% 合同金额，乙方应在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向甲方开具合同全部金额的增值税发票，乙方未开具发票的，甲方有权延期付款。
9.4	其他	<p>1. 履约验收要求：符合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要求，由采购人组织统一验收。</p> <p>2. 本项目中标公告将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p> <p>3.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将合同副本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p> <p>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p> <p>5. 为落实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 号），中标人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具体详见附件。</p> <p>6. 本项目采购的标的所属行业：工业。</p> <p>7. 本项目核心产品：A 包：数据安全审计与溯源。B 包：高能综合仪。C 包：双头咖啡机。</p>
9.5	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p>1. 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投标无效，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 参与本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无效：</p> <p>(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p> <p>(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p> <p>(3) 不同投标人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p> <p>(4) 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p> <p>(5)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委托代理人、项目总负责人及技术总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p> <p>(6) 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p> <p>(7)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p>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

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所述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

1.1.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1.2 招标项目概况

1.2.1 采购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2.3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5 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6 包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7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8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9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10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11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能承担招标项目的供货和相关服务的企业；
- (7) 已通过正规渠道获得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 (8) 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9) 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0)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条件。

1.2.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1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6)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 或在投标中弄虚作假的;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 2. 1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其投标文件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入围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 或者不同投标人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12)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13) 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14)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1. 2. 15 中标人: 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 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1. 2. 16 投标文件: 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 4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1. 4. 1 现场考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4. 2 答疑会: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5 分包 (不分包)

1. 5. 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 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外, 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 5. 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 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 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6 样品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的，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及样品的保管、封存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样品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以评标办法为准。

1.7 投标语言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1.9 投标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10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2 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1.11.3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构成

2.1.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五章 合同

第六章 采购需求

第七章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通用格式

第八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2.1.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

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认定为投标无效的风险。

2.1.3 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招标文件的整体要求。

2.1.4 根据本章第1.4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3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的编写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组成：详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通用格式”要求。

投标文件组成：详见“第八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要求。

3.1.2 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格式次序一一对应。

3.1.3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按此分包编制投标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予以认定为投标无效。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综合折扣率）为目的地交货价（含货物运输、售后服务费用等所有费用）。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报价。

3.2.2 投标报价（综合折扣率）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基于交货或提供服务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检验费以及伴随的消耗材料、备品备件和其他服务费总报价。未填入报价项目评标委员会可以认定为已包含在报价内，也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后果由

投标人自行承担。

3.2.3 投标人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利。

3.2.4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分项。

3.2.5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3.2.6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最低投标报价并不意味着一定中标。

3.3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依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资格审查册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3.4 投标人技术证明文件

3.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及伴随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3.4.2 在投标文件中应说明各项货物名称、数量、单价、规格型号等。

3.4.3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3.5 投标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需提供投标承诺函。

3.6 投标有效期

3.6.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3.6.2 投标文件应自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6.3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3.7 投标文件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资格审查册通用格式”“投标文件通用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开标一览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投标有效期、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

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或未按規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进行修改或撤回投标的，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提出的书面申请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修改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并标明“修改”字样。

4.3.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3.3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5. 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5.1 开标

5.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5.1.2 开标程序：具体按照郑州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默认开标程序进行。

5.1.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并制作记录。

5.1.4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2 资格审查工作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5.3 评标工作

5.3.1 评标委员会

(1)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评，并按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推荐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对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或技术复杂或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3)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情形除外。

(4)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5)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5.3.2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除外）；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本章第5.3.2项第(1)至(5)目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5.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3.4 评标

(1)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4 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 5.4.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 5.4.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 5.4.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 5.4.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 5.4.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 5.4.6 评标结束后，投标文件概不退还。

6. 授予合同

6.1 中标公告

6.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6.1.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6.1.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6.1.4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中标人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6.1.5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要求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6.2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6.3 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6.4 履约保证金（不要求）

6.4.1 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合同”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6.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6.4.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6.5 签订合同

6.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因不可抗力原因迟延签订合同的，应当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7 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6.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5.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6.5.4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6.5.5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6.5.6 如中标人不按本章第 6.5.1 项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可在中标候选人中重新选定中标人或者重新招标。

7. 政府采购政策

7.1 投标产品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标准，并载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投标人必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和文件等），将分别给予投标人在评标办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加分评审。

7.2 如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如未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认证证书的，则认定其**投标文件无效**。

7.3 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投标人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7.4 采购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认定其**投标文件无效**。

7.5 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依法办理论证、审批手续。

7.6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符合《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否则认定其**投标无效**。

7.7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

预留部分采购包，应当对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以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以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未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不予以认可。

7.8 开源节流，执行低价优先的采购政策规定。

7.9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

7.10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采购需求》

8. 询问、质疑和投诉

8.1 投标人或有关当事人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8.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两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8.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8.4 投标人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电话及地址详见招标公告。在法定质疑期内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8.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6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7 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 0	$50 \leq Y < 50$ 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 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 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 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 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10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	$8000 \leq Z < 12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

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 (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2: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第三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前附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如有）一致
	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①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②投标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④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⑤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信用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11项规定 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财务报告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11项规定
	纳税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11项规定
	社会保障资金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11项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11项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1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11项规定

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前附表。

3. 资格审查程序

资格审查人员依据本章资格审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人员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承诺函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4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6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7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8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9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6.1项规定
2.2.1	权力和义务	符合或优于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内容
	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5项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报价得分：30分 技术部分：55分 商务部分：15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报价得分 (30分)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 30</p> <p>价格扣除：</p> <p>(1) 投标人所投标的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3)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10%</p> <p>(4)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投标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2.2.2 (2)	技术部分 (55分)	<p>1. 供货方案(3分)</p> <p>①内容全面、计划完整、针对性强、措施切实可行的得3分;</p> <p>②内容基本全面、计划基本完整、有针对性、措施基本可行的得2分;</p> <p>③内容不够全面,计划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措施不可行的得1分;</p> <p>④不提供的得0分。</p> <p>2. 安装调试方案(3分)</p> <p>①内容全面、计划完整、针对性强、措施切实可行的得3分;</p> <p>②内容基本全面、计划基本完整、有针对性、措施基本可行的得2分;</p> <p>③内容不够全面,计划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措施不可行的得1分;</p> <p>④不提供的得0分。</p> <p>3. 供货质量保证措施(3分)</p> <p>①内容全面、计划完整、针对性强、措施切实可行的得3分;</p> <p>②内容基本全面、计划基本完整、有针对性、措施基本可行的得2分;</p> <p>③内容不够全面,计划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措施不可行的得1分;</p> <p>④不提供的得0分。</p>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4. 供货进度保证措施（3分）</p> <p>①内容全面、计划完整、针对性强、措施切实可行的得3分；</p> <p>②内容基本全面、计划基本完整、有针对性、措施基本可行的得2分；</p> <p>③内容不够全面，计划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措施不可行的得1分；</p> <p>④不提供的得0分。</p>
		<p>5. 项目组织管理措施（3分）</p> <p>①项目组织管理架构措施得力，满足要求，配备人员专业齐全、合理的得3分；</p> <p>②组织管理架构措施基本完整，基本满足要求，配备人员专业基本齐全、合理的得2分；</p> <p>③组织管理架构措施不太完整，针对性不强，配备人员专业不齐全的得1分；</p> <p>④不提供的得0分。</p>
	<p>2. 人员投入情况（5分）</p>	<p>评标委员会根据各供应商拟投入的服务人员情况（售前对接、售后服务等工作安排、岗位设置，专门岗位专门人员对接）进行综合评审：</p> <p>①方案描述合理可行、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5分；</p> <p>②方案描述基本全面（涵盖上述全部内容，但是内容不够详尽缺乏针对性），得3分；</p> <p>③方案描述完善程度一般（内容不够详尽缺少某项的），得2分；</p> <p>④方案描述程度差缺少两项以上或两项以上的，得1分；</p> <p>⑤未提供不得分。</p>
	<p>3. 具体实施计划（5分）</p>	<p>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文件中具体实施计划的详尽程度、各环节是否完善、备货配送计划及售后服务承诺等进行综合评审：</p> <p>①具体实施计划合理可行、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5分；</p> <p>②具体实施计划基本全面（涵盖上述全部内容，但是内</p>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容不够详尽缺乏针对性），得 3 分；</p> <p>③具体实施计划完善程度一般（内容不够详尽缺少某项的），得 2 分；</p> <p>④方案描述程度差缺少两项以上或两项以上的，得 1 分；</p> <p>⑤未提供不得分。</p>
	4. 技术部分 (30 分)	<p>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 30 分。</p> <p>A 包：加★参数为重要参数，每有一条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1 分，其他技术参数每有一条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0.6 分，扣完为止；</p> <p>B 包：加★参数为重要参数，每有一条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0.5 分，其他技术参数每有一条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0.05 分，扣完为止；</p> <p>C 包：每有一条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0.2 分，扣完为止；</p> <p>不计负分。</p>
		<p>注：实施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p> <p>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p>
2.2.2 (3)	商务部分 (15 分)	<p>1. 企业业绩（4 分）</p> <p>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的与项目类似或同类的业绩，每提供一份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4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注：须提供合同、中标（成交、入围）通知书或发票。投标人须保证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合同复印件的签订时间、采购内容及双方盖章等清晰、可辨，不提供或提供不全者不得分。</p> <p>2. 投标货物综合评审（3 分）</p> <p>评标委员会根据各供应商所投货物的综合情况、品牌实力、质量水平、仓储能力等综合评审：</p> <p>①综合情况、质量水平、仓储能力等符合项目情况，有针对性，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p> <p>②基本全面（涵盖上述全部内容，但是内容不够详尽缺乏针对性），得 2 分；</p> <p>③方案描述完善程度一般（内容不够详尽缺少某项的），得 1 分；</p>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④未提供不得分。
		<p>1. 服务期内对于设备正常使用、日常维护、培训计划方案与保障措施及技术支持的承诺（3分）</p> <p>①服务内容符合采购人需求、承诺完整、详细得3分； ②与项目有相应关系、承诺完整、较为详细得2分； ③承诺不完整、且不详细得1分； ④其他均不得分。</p>
	3. 服务承诺（6分）	<p>2. 服务时效性保障措施及承诺（2分）</p> <p>①有具体、可行性强且能满足采购人紧急需求的保障服务时效的措施和承诺得2分； ②有具体、可行性一般且基本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保障服务时效的措施和承诺的得1分； ③其他均不得分。</p>
		<p>3. 其他实质性优惠服务承诺（1分）</p> <p>①提供与本项目实质相关的服务得1分； ②其他得0分。</p>
	4. 节能清单产品（1分）	<p>所投产品如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非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每有一项加0.5分，最多加1分。</p> <p>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p> <p>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p>
	5. 环保清单产品（1分）	<p>所投产品如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每有一项加0.5分，最多加1分。</p> <p>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p> <p>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p>

1.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2.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评审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3.1.1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评标方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2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2.2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2.2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各评委综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采购方）：_____

乙方（供货方）：_____

依据_____项目（招标/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结果，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为明确供、需双方责任，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标的与合同价格

1.1 合同标的：甲方因项目需要，从乙方处采购相关设备、系统等货物（详见附件清单）。

1.2 合同总价（小写）：人民币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运输费、保险费、伴随服务费、安装调试费、质保期内的维修维护费（人为损坏的除外）、操作人员培训费、国家强制要求检验费用、税费等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甲方不需另行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二、付款方式

2.1 合同生效后三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中预付合同金额的 50%。

2.2 甲方在第二笔资金 2026 年 11 月 30 日到位后的六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剩余 50% 合同金额，乙方应在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向甲方开具合同全部金额的增值税发票，乙方未开具发票的，甲方有权延期付款。

乙方同意，甲方按约定的付款进度将相应款项汇入乙方指定账户。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方应对上述账号信息的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甲方向上述账户付款的行为视为已向乙方履行了付款义务。因乙方提供的账户信息错误导致的损失与甲方无关。

三、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3.1 质量要求：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技术规范及本合同约定的技术参数要求，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必须达到或高于招标（谈判）要求及投标（报价）承诺。乙方所提供的系统产品应具备良好的兼容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能够满足甲方要求，乙方负责调试安装到位，并派服务人员指导甲方人员使用。

3.2 技术标准：合同货物应符合产品说明所述的技术规格和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3.3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合同货物具备相关资质证明（证书），并且满足国内相关行业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相关纠纷。

四、交货

4.1 交货方式：乙方负责送货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并承担运输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及风险。

4.2 交货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及系统的安装调试。

4.3 交货地点：_____。

五、供货清单及包装、运输要求

5.1 供货清单：（详情见合同附件）

5.2 包装及运输要求：

5.2.1 乙方所提供的全部货物是厂家出厂的原包装。

5.2.2 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及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种包装方式适用于相应的运输方式，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便保证货物安全运抵现场。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所发生锈、损坏和丢失及其他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和费用。

5.2.3 每件包装应附有详细装箱清单和质量合格证书。

六、验收

6.1 合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且乙方完成安装、调试工作后或系统、模块经乙方在甲方设备上完成安装调试后，由甲方验收并以甲方的验收意见为准。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后经甲方验收合格视为最终验收合格。

6.2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建立确保货物安全运行的工作环境，并对完善相应的操作规范等工作制度提出专业性的意见和建议。

6.3 合同货物验收时，由甲方签署货物验收单。

6.4 乙方应派代表参与验收过程，乙方未派代表参与或对验收意见有异议但未在3个工作日内书面提出的，视为卖方对验收意见无异议。如乙方在验收完成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提出异议，以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验收意见为准。

6.5 货物自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合同货物交付前由乙方负责保管，合同货物交付前的毁损或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

6.6 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提出换货、退货或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的3个工作日内自行收回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并承担因退换货或解除合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七、售后服务

7.1 设备的质保期为____，系统的质保期为____，质保期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

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免费服务（若设备有主机系统软件还应提供免费主机系统软件升级、系统软件维护）和免费更换（人为损坏除外）。

7.2 故障响应时间：在质保期内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需在_____小时内到达，_____小时内修复；_____小时内无法修复的，乙方提供相应配置的代用设备或更换新设备，以保证甲方工作生产不中断，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特殊情况下，由乙方与甲方协商，并经甲方同意后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设备的修复或更换。

7.3 质保期内，设备开机率须 $\geq 98\%$ 。若 $90\% \leq \text{设备开机率} < 98\%$ ，则质保期按1:3延长；若 $80\% \leq \text{设备开机率} < 90\%$ ，则免费保修期按1:5延长；若设备开机率 $< 80\%$ ，乙方应予以无条件退货。

7.4 质保期结束后，乙方仍应负责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但只能收取零配件费，零配件价格不得高于市场同类产品价格。乙方保证能长期提供维修配件，具体的维修服务协议待质保期满另行签订。

7.5 回访及不定期维修：乙方承诺对所有维修服务工作进行定期回访（_____一次），乙方应每_____个月向甲方提供维修服务，维修报告应包括每次维修或保养多长时间、维修持续时间、故障地方、更换的配件等，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检查。甲方可根据合同货物的使用情况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免费为合同货物进行检修、日常维护及保养服务，以保证合同货物的长期正常使用。

7.6 技术培训：乙方应向甲方免费提供合同货物的操作使用及基础维护的培训，直至使用单位的技术人员能完全掌握设备操作技能。

7.7 技术资料：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完整的中文技术资料，包括：产品验收标准，技术说明书，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设备安装调试材料，安装维修手册，维修线路原理图及其维修资料，零部件目录，备品备件易耗件清单（含价格）及专用工具清单（如有的话），代理商与厂家之间的维保合同（如乙方为设备代理商）等文件资料。

八、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对本合同约定的货物和系统拥有完全的知识产权，需保障甲方在使用货物、系统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甲方和使用单位无关，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产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九、违约责任

9.1 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或未能按时交付使用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 1% 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个日历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另外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9.2 合同货物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或换货。如甲方选择换货，乙方重新供货导致的交货延期的，按9.1条处理；若甲方选择单方解除合同的，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

金。

9.3 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在合同货物最终验收合格前发现的，按 9.2 条处理；在合同货物最终验收合格后发现的，甲方有权退货，如甲方已支付货物价款，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予以返还，此外，乙方应另外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9.4 乙方的投标（报价）资料有弄虚作假、隐瞒事实内容等情形，中标无效，合同自始无效，在合同货物最终验收合格后发现的，甲方有权退货，如甲方已支付货物价款，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予以返还，基于该情形乙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9.5 因乙方原因导致退换货的，乙方应承担退换货所需的一切费用。如乙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收回不合格的货物，甲方不对上述货物的灭失或损坏承担任何责任。如乙方逾期超过 30 个日历日仍未收回的，甲方有权自行处理上述货物。

9.6 质保期内，若乙方实际的维修响应（到达现场）时间不满足本合同要求的，每次应支付合同总价 1% 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另聘第三方对设备提供技术维修服务，由此产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未按照本合同其他要求及投标（报价）文件售后服务承诺书的条款履行义务的，每次应支付 1% 违约金。

9.7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甲方发出违约通知后 10 个日历日内乙方仍未纠正其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9.8 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无法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甲方有权直接从未付的款项中扣除乙方根据本合同应付未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

9.9 违反本合同各条约定者，违约方除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承担守约方为维护合法权益所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等。

9.10 如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变更合同或有其他违约行为，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10% 作为违约金。

十、不可抗力

10.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部门证明后的 15 个日历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0.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0.3 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履行合同的，双方可协商解除，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保密及廉洁条款

11.1 保密条款：双方应对本协议的内容（包括补充协议）及在本协议的签订、履行过程中获悉的对方所有商业信息（秘密信息）和相关资料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的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以履行本合同以外的目的使用相关秘密信息，造成损失的应向对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11.2 廉洁条款：双方员工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对方相关人员提供回扣或返利。对于一方员工未经授权擅自向另一方做出的承诺，双方一概不予承认，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十二、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未经甲方同意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三、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其他约定

14.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招标现场谈判补充的条款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4.2 上述条款如有未尽事宜，应经过双方协商一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处，以补充协议为准。

14.3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4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

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

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一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
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
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 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p>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 解决：</p> <p>(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 地点为_____；</p> <p>(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p>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六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

- 1、采购内容：本项目为郑州财经技师学院 2025 年全民技能振兴工程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和杨晓飞（电子商务师）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
-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3、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交货。
- 4、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标准要求，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 6、质保期：A 包验收合格后 4 年。B 包验收合格后 3 年。C 包验收合格后硬件 3 年，软件 3 年。
- 7、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至全部服务结束

二、技术要求

A 包技术参数（基地数据中心项目）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数据库加密系统	<p>1、$\geq 2U$ 机架式设备：\geq双电源，≥ 6 个电口(1 个管理口+1 个 HA 口+4 个业务口)，$\geq 2\times$扩展槽位，$\geq 32G$ 内存，$\geq 4T$ 存储空间。配置≥ 8 个数据库实例授权；</p> <p>2、支持 MySQL、Oracle、PostgreSQL、SQL Server、DB2、Informix、MariaDB、Sybase、Greenplum、QianBase、Elasticsearch、MongoDB、Hive、ODPS、HBase、Redis、Impala、RDS_Mysql、RDS_Postgresql、RDS_SQLServer、武汉达梦、南大通用、人大金仓、神舟通用、瀚高等类型的数据源进行统一管理；</p> <p>3、内置≥ 2600 个数据库漏洞风险检测规则，页面标注漏洞的 CVE 标识、CNNVD 编码、策略类型、风险等级、cvss 漏洞危害评分、危害性、影响范围等信息；</p> <p>4、无需修改应用系统代码，业务系统及数据库访问工具如 PL/SQL、JDBC、ODBC 等访问数据库时不受影响，实现透明加密；</p> <p>5、支持根据数据库查看加密资产的信息，以库加密、schema 加密、表加密、列加密、表空间加密等维度查询当前的加密资产；</p> <p>6、至少支持整库、表空间、schema、表、列等数据加密粒度；支持针对不同敏感等级的数据进行加密；</p> <p>7、支持多种加密模式，支持业务在线加密，不需要业务停机；</p> <p>8、支持以下特殊数据类型和索引类型的加密正常读写、等值查询和范围查询：BLOB 数据、CLOB 数据、IOT 表的 Mapping 表、B*Tree 索引、Bitmap 索引、全局索引等；</p> <p>9、支持 SM3-HMAC 国密验证算法，验证数据存储完整性，发生篡改时进行告警并记录告警时间、被篡改的目标对象；</p> <p>10、支持离线加解密工具下载，通过离线加解密工具，可对敏感数据文件进行加密，保障数据文件安全；实时记录用户名、邮箱、电话、加密内容、加密地址等信息；</p>	1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接收方需获取授权并验证信息后才可解密密文数据文件；</p> <p>★11、资产访问默认密文，支持通过工单审批机制，实现加密数据资产访问授权；（提供功能截图）</p> <p>12、加密算法至少应支持 3DES168、AES128、AES192、AES256 等国际密码算法，SM4 等国密算法；</p> <p>★13、支持在加密前，根据不同加密算法，进行加密结果预览；（提供功能截图）</p> <p>14、支持对密钥进行更新；支持密钥备份至本地离线保存；支持通过将密钥导入至系统，实现密钥恢复；进入加密平台后，需再次经过当前安全管理用户的密码校验后，才能进行密钥更新、备份、恢复操作；</p> <p>15、支持对接三方密码设备，至少包括密码卡、密码服务平台、密码管理系统等；</p> <p>16、为保证设备的可靠性，供应商需提供原厂四年软件升级、产品质保与技术支持服务承诺函。</p>			
2	数据安全审计与溯源	<p>1、$\geq 2U$ 机架式设备：\geq 双电源，≥ 6 个电口（1 个管理口+1 个 HA 口+4 个业务口），$\geq 2 \times$ 扩展槽位，$\geq 64G$ 内存，$\geq 8T$ 存储空间。配置≥ 500 个数据库实例资产授权。</p> <p>2、至少包含三种数据库自动发现能力，包括：根据特定数据库类型和 IP 段扫描发现数据库；根据云服务商提供的 API 账号和密码、发现特定区域内所存在的数据库；根据特定时间范围内的流量发现数据库；支持将发现的数据库自动添加到数据库列表；</p> <p>3、至少包含两种数据库账号自动发现能力，包括：通过数据库用户表扫描数据库账号、基于数据库访问流量发现数据库账号；支持数据库账号权限检测，以列表形式展示权限信息；</p> <p>4、具备敏感数据发现能力，至少包含 300 多种业务类型，支持根据自定义业务类型和数据分级模版，自动发现、分级数据库中存在的敏感数据；支持根据 SCHEMA、表、列，组合形成敏感资产集合；</p>	1	套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5、支持通过手工自定义 SQL 语句和 SQL 风险等级，形成可统一管理的高危 SQL 列表；提供从原始审计日志中一键提取高危 SQL 的功能；一条高危 SQL 语句可关联同个类型下的多个数据源；支持一键启动、停用高危 SQL 语句防护；</p> <p>6、支持基于数据库访问日志，一键发现资产的访问身份；可通过设置、完善身份信息，将未知身份转化为已知身份；</p> <p>7、支持基于数据库协议，自动检测应用连接数据库的 SQL 语句上下文，形成应用动态指纹；支持通过应用的名称、HASH 值、动态指纹，为身份绑定唯一的、可信的应用，防止应用被仿冒；</p> <p>8、支持不少于 50 份数据安全法律法规的条文解读，至少包括《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数据出境安全评估办法》等；总结、展示合规文件中所有的数据安全核查项，并提供简单易读的安全指导标签，辅助快速理解落地；</p> <p>9、支持围绕资产、身份、操作行为、执行结果、特定账号等访问全链路，自定义风险规则列表和信任规则列表；可在特定时间点根据信任规则列表或风险规则列表，自动过滤第三方数据安全设备的日志，当访问事件与信任规则匹配时，不再进行风险检测、告警、以及风险拦截，实现海量风险事件的过滤、降噪；当访问事件与风险规则匹配时，及时进行风险检测、告警；</p> <p>10、支持事件回溯能力，至少支持时间、SQL 语句数量等至少两个维度的会话溯源；支持从溯源结果中，一键批量提取 SQL 语句和执行顺序，组合形成应用访问指纹；</p> <p>★11、内置资产画像，通过梳理资产标签、访问关系等内容，实时计算资产的安全评分和风险等级；统计分析、展示资产被访问的情况，包括常访问的数据库账号、客户端 IP、操作类型等，供资产的安全运营提供参考数据；</p> <p>（提供功能截图）</p>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12、对资产的访问身份和访问行为进行聚类分析，直观展示资产和身份的访问关系图谱；在访问关系图谱中，可展示资产所涉及的身份信息、常使用的 SQL 操作、执行结果成功率、风险等级等信息；</p> <p>13、内置身份画像，实时计算身份对应的安全评分和风险等级；统计分析、展示来访者的访问习惯和潜在的风险，包括常访问的时间、常使用的终端、常使用的工具、涉及的操作的风险类型、高频操作类型、操作轨迹、影响的资产范围等信息，为安全策略的制定和优化提供数据支持；针对风险身份，提供针对性防护建议；</p> <p>14、提供安全态势大屏，直观展现数据安全总体态势，包括敏感资产访问热度、活跃身份、访问时间热度、资产脆弱性统计、风险资产 Top5、风险身份 TOP5、风险类型 Top5、安全防护效果、告警趋势、实时高危事件等模块，呈现整体系统的安全总体态势。</p> <p>15、提供资产分布态势大屏，直观展现用户整体系统的风险情况，包括数据库/敏感表/敏感列的数量统计、数据访问趋势、数据库类型占比、SQL 执行时长分布、数据敏感列分布、敏感表数据分布、数据库登录情况 TOP10 等内容；支持个性化换肤；</p> <p>★16、运营处置工作台提供高频配置流程入口，包括用户创建、数据库资产、防护策略部署；展示防护能力的使用情况及资产变更数据；通过风险处置列表、待办列表、督办列表将日常运营工作提供集中化处理；（提供功能截图）</p> <p>17、内置数据管控功能，对操作日志进行在线备份，并可跟踪备份任务状态；支持通过配置文件连接 FTP 服务器实现日志备份；支持设置备份日志的保留策略和保留时间；支持备份文件的在线恢复；</p> <p>18、内置合规报表、专项报表、综合报表、自定义报表四种类型。合规报表：提供萨班斯报表、等保报表、PCI 报表、数据安全法报表模板，帮助用户满足日常合规需</p>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求, 便于各类监管场景下的合规审查; 专项报表: 面向巡检等各类业务需要, 提供数据安全专项报表; 综合报表: 面向数据库从敏感资产分布、SQL 语句执行、风险事件角度对数据源进行综合分析, 综合判断安全;</p> <p>★19、统一安全管理: 实现一个数据安全管理平台完成数据库加密系统、数据脱敏系统和 API 安全监测系统的统一管理。包括统一应用管控、统一登录地址、统一身份认证、统一权限分配等功能, 解决分散的登录地址及分散密码管理等运维难题, 方便用户统一安全运维管理; (提供功能截图)</p> <p>20、为保证设备的可靠性, 供应商需提供原厂四年软件升级、产品质保与技术支持服务承诺函。</p>			
3	备份一体机	<p>1、硬件参数: 规格: $\geq 2U$, 内存: $\geq 2*32GB$ DDR4 3200, 系统盘: $\geq 2*240GB$ SATA SSD, 数据盘: $\geq 8*8T$ 机械硬盘, 提供至少 100T 备份容量授权, 标配盘位数: ≥ 12, 电源: 白金, 冗余电源, 接口: ≥ 2 千兆电口+2 万兆光口;</p> <p>2、提供基于磁盘数据块复制技术的整机备份, 无需了解主机业务系统类型、部署方法、业务系统间的数据交互机制、数据结构/逻辑关系和数据库的品牌/版本;</p> <p>3、支持任意的小时/天/月/年/仅备份一次等策略执行定时备份, 操作简单, 策略灵活;</p> <p>4、支持完整备份和增量备份, 第一次备份时使用完整备份保留整机应用的完整状态, 后续采用增量备份, 大幅减少备份的数据量;</p> <p>★5、支持定时远程复制和实时远程复制两种模式, 满足不同业务系统的远程容灾需要; (提供功能截图)</p> <p>6、支持对 WindowsXP/7/8/10/11 操作系统办公终端提供整机备份保护, 按照策略实现历史时间点的整机回滚, 保障重要办公终端数据安全;</p> <p>7、支持整机全场景恢复, 无需部署配置操作系统、应用和数据库等系统环境, 实现全场景带业务逻辑的整机</p>	1	套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灾难重建，无需人工手动安装驱动、更改注册表信息、应用配置信息等，极大降低灾难重建恢复难度和效率；</p> <p>8、备份系统需为专用基于 Linux 的嵌入式系统减少病毒感染几率；</p> <p>★9、支持可基于同一个备份点同时启动多个不同 IP 地址、不同个数 CPU、不同大小内存等配置虚拟机对外提供服务，以应对副本使用、系统故障应急等不同功能、性能需求；（提供截图证明）</p> <p>10、支持用户日常运维过程中丢失单个表单，可通过备份系统结合数据库恢复工具，实现单表恢复；</p> <p>11、提供可将选定的备份点加载为 CIFS 文件共享和网络共享路径可直接在 WEB 浏览器中直接 URL 访问，管理员可快速确认需被验证的备份点文件是否是符合预期，备份点是否可用、可靠；</p> <p>★12、可同时启动多个虚拟机对集群业务系统、Oracle RAC 等共享存储的集群数据库和应用提供快速整机虚拟化验证；（提供截图证明）</p> <p>13、为保证设备的可靠性，供应商需提供原厂四年软件升级、产品质保与技术支持服务承诺函。</p>			

B 包技术参数（创意与健康服务系实训基地和杨晓飞大师工作室项目）

1、形体训练室升级改造项目参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形体教室专业舞蹈镜	标准 $\geq 5\text{mm}$ 厚度，镜面高 $\geq 1.8\text{ 米}$ ，长 $\geq 1.5\text{ 米}$ ，周围加不锈钢包边封边。	16	块	
2	形体教室专业舞蹈把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杆直径：$\geq 53\pm 2\text{mm}$； 杆长：$\geq 3500\pm 5\text{mm}$； 材质：实木松木； 外表：表面光滑，无裂痕、无毛刺； 高度：$800\sim 1260\text{mm}$； 	8	套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6. 杆子长度: ≥ 3 米; 7. 立杆: 电镀烤漆; 8. 升降杆: 镀锌不锈钢。			
3	形体专业教学地板	1. 具有一定的缓冲作用; 2. 保证防滑且不粘脚; 3. 防水防潮; 4. 厚度: 不少于 5mm; 5. 拼缝: 采用无缝拼接技术, 具备不膨胀、不缩、不开胶、不鼓包等特性; ★6. 所铺设的地板须具备 GB 8624-2012 相关防火阻燃 B1 等级以上要求; (需提供检测报告) ★7. 所投产品须满足 GB 18586-2001 有害物质检测及以上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有可溶性铅、可溶性镉、氯乙烯单体、挥发物含量等项目进行检测, 同时满足国标要求, 甲醛含量不高于国家标准; (提供检测报告) 8. 房间总面积约 246 m ² , 教学地胶颜色可根据需求进行定制。	1	项	
4	换鞋凳	1. 实木材质, 板材厚度 ≥ 1 cm; 2. 具有三层储物空间, 每层层高 ≥ 12 cm; 3. 尺寸: $\geq 35*120*54$ cm。	16	个	
5	形体教学展示屏	技术特点: 1. 产品无缝拼接, 拼接无视觉黑缝; LED 显示屏为防止金属离子迁移、线路短路现象, PCB 采用 FR-4 四层板同等级或更高材料, PCB 导线更宽、导线间距和过孔间距更大, 能更好的杜绝模块黑屏、显示异常、灯珠缺色、毛毛虫等现象, 表面沉金处理, 板厚 ≥ 1.6 mm, TG $\geq 170^{\circ}\text{C}$, PCB 板表面具备防潮/防尘/防静电; 2. 显示模组灵活小巧, 平面, 弧面, 流畅拼接; 3. 画面细腻逼真, 低亮度情况下灰度依然出色;	5.8	平方米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4. 直流低压供电, 自然散热, 无风扇;</p> <p>★5. LED 显示屏具备低蓝光模式, 可在控制软件中选择三档调节显示屏蓝光输出, 有效减少蓝光辐射对眼睛的伤害; (提供检测报告)</p> <p>6. 具备 LED 显示屏开关机次数、使用时长记录, 可形成数据保存周期≥ 100 天;</p> <p>技术参数:</p> <p>模组参数</p> <p>1. LED 封装形式: SMD1212 黑灯;</p> <p>2. 物理点间距: $\leq 1.53\text{mm}$;</p> <p>3. 分辨率: $\geq 422500 \text{ 点}/\text{m}^2$;</p> <p>4. 灯珠/IC: 优质铜线/高刷;</p> <p>5. 发光点颜色组合: 1R1G1B;</p> <p>6. 模组分辨率: 208*104;</p> <p>7. 模组尺寸 (mm) : 320*160;</p> <p>主要参数</p> <p>1. 最佳视距: $\geq 4.6\text{m}$;</p> <p>2. 刷新频率: $\geq 4200\text{Hz}$;</p> <p>3. 对比度: $\geq 8000: 1$;</p> <p>4. 维护方式: 前/后维护;</p> <p>5. 控制方式: 同步控制;</p> <p>6. 驱动器件: 恒流;</p> <p>7. 刷新频率: $\geq 3840\text{Hz}$;</p> <p>8. 换帧频率: $\geq 60\text{Hz}$;</p> <p>9. 扫描方式: 52S;</p> <p>10. 亮度: 200–800CD/m^2;</p> <p>11. 灰度等级: 12/14/16/18bit;</p> <p>12. 衰减率 (工作三年) : $\leq 15\%$;</p> <p>13. 亮度调节方式: 自动/手动: 0–100%;</p> <p>14. 平均无故障时间: $\geq 20000\text{H}$。</p>			
6	视频处理器	<p>1. 支持窗口位置、大小调整及窗口截取功能;</p> <p>2. 支持输入源一键切换;</p>	1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3. 支持外置独立音频； 4. 支持 DVI、HDMI 的输入分辨率预设及自定义调节。 5. 支持画面一键全屏缩放、点对点显示、自定义缩放三种缩放模式； 6. 支持快捷点屏，简单操作即可完成屏体配置； 7. 支持 ≥ 4 个网口输出，最大带载 ≥ 260 万像素，最大宽度 ≥ 3840 像素，最大高度 ≥ 1920 像素。 8. 支持创建 ≥ 6 个用户场景作为模板保存，可直接调用； 9. 支持屏体参数调整，例如亮度、Gamma 等； 10. 扩展子卡支持 AP+WiFi 无限模式，可实现手机、电脑的无限投屏。			
7	控制教学设备	1. 内存： $\geq 8G$ ； 2. 硬盘： $\geq 1T$ 机械硬盘+ $512G$ 固态硬盘； 3. 包含 ≥ 21.5 英寸显示器。	1	台	
8	配电柜	1. 手动控制：一键启动、停止，分步上电、断电； 2. 时控控制：设置 ≥ 4 组控制时间段； 3. 具有高温断电、浪涌、短路、过流、过载等保护功能； 4. 内置避雷器，具有避雷防雷功能，II 级防雷； 5. 配电柜含多功能卡控制，具有远程控制功能、RS232 串口或千兆网口通信； 6. 通过 LED 显示屏智慧控制系统软件搭配多功能卡实现电源监视、温度监控、亮度调节（需搭配光探头）等操作； 7. 具备应急启动模块，在数控面板发生故障时可对插应急启动模块，进行上电。	1	台	
9	形体交互教学展示屏	1. 真 4K 超高清显示，AG 钢化玻璃，高色域； 2. 内置安卓操作系统，支持选配超薄插拔式 PC 模块； 3. 触摸精准度： $\leq 1mm$ ，光标速度： ≥ 300 点/秒；响应时间 $\leq 4ms$ ； 4. 整机具备 Type-C，通过 Type-C 接口实现音视频输	1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入，外接电脑设备通过标准 Type-C 线连接至整机 Type-C 口，即可把外接电脑设备画面投到整机上；</p> <p>5. 支持抗光干扰，阳光直射照常使用；</p> <p>6. 支持待机状态下，HDMI 通道信号输入智能唤醒功能；</p> <p>★7. 所投产品制造商须具备 IECQ-QC080000 标准的有害物质过程控制相关认证。（提供在有效期内的相关证明）</p> <p>技术参数</p> <p>1. 处理器：四核， MP2 双核；</p> <p>2. 系统版本：≥Android 11；</p> <p>3. 内存：≥4GB；</p> <p>4. 存储空间：≥32GB；</p> <p>5. 显示屏类型：LED 液晶显示屏；</p> <p>6. 显示屏尺寸：≥98 英寸（16: 9）；</p> <p>7. 物理分辨率：≥3840 (H) ×2160 (V) ；</p> <p>8. 色域 NTSC(Typ)：≥72%；</p> <p>9. 响应时间：≤8ms；</p> <p>10. 刷新频率：≥60Hz；</p> <p>11. 色彩度：≥1. 07B (10bit)；</p> <p>12. 屏亮度：≥450 cd/m²；</p> <p>13. 对比度：≥1200: 1；</p> <p>14. 视角（度）：≥178° (H/V)；</p> <p>15. 背光灯寿命：≥30000；</p> <p>16. 音频声道：2. 0；</p> <p>17. 喇叭规格：2x15W@ 8Ω。</p>			
10	OPS 电脑模块	<p>1. 处理器：≥I5 (6 核)；</p> <p>2. 内存：≥DDR4-8G；</p> <p>3. 硬盘：≥SSD-256G；</p> <p>4. OPS 通过 CCC 认证。</p>	1	台	
11	移动支架	<p>1. 适用一体机尺寸：86 英寸-98 英寸；</p> <p>2 材质：SPCC 高强度钢（主体）/PA6+PB（轮子）；</p>	1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3. 高度调节行程: 0-430mm。			
12	无线投屏器	<p>1. 支持无线接收 Android 系统、IOS 系统、Mac OS 系统、Windows 系统、Chrome 系统的镜像视频流，能长时间稳定工作；</p> <p>2. 接口 USB；</p> <p>3. 采用投屏器投屏时，支持接收端连接鼠标进行鼠标数据透传；</p> <p>4. Android 镜像传屏支持传声音同时播放在线视频支持传声音；</p> <p>5. Windows 电脑和 Mac OS 电脑，既可以采用硬件发射器投屏，也可以采用软件投屏；</p> <p>6. 分辨率：720p-1080p。</p>	1	台	
13	影视灯	<p>一、灯体*2 个：</p> <p>1. 调光：0-100%线性调光；</p> <p>2. 散热方式：风机+自然散热；</p> <p>3. 显色指数：Ra>96；</p> <p>4. 过温保护功能：内置 NTC 温度控测功能，当 LED 工作过热时，智能降低 LED 的输出功率；</p> <p>5. 输入电压：AC 110-240V 50/60Hz, 200W；</p> <p>6. 光源：采用 364 颗 5050/0.4W 四合一 LED；</p> <p>7. 平均寿命：100000H；</p> <p>8. 发光角度：≥120°；</p> <p>9. 控制方式：DMX512 控制/手动控制/支持 RDM 协议及程序在线更新功能；</p> <p>10. 通道：4/8/9 通道；</p> <p>11. 灯具材料：铝合金；</p> <p>12. 配件：安装外框，电源线，信号线；</p> <p>13. 防护等级：IP20；</p> <p>二、控制系统*1 个</p> <p>1. 具备≥256 个 DMX 控制通道，≥1 路光电隔离信号输出；</p> <p>2. 支持≥16 台电脑灯控制或≥64 路调光控制；</p>	1	套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3. 具备自动生成灯库； 4. 采用背光 LCD 显示屏，可中英文切换显示界面； 5. 具备≥35 个内置图形； 6. 具备可独立设置图形参数； 7. 具备可储存≥80 个重演场景，支持每个多步场景可储存≥100 个单步； 8. 具备≥16 个重演场景，可同时输出和运行； 9. 具备≥16 根集控推杆，按键点控和推杆集控兼容； 10. 具备关机或者突发断电等情况数据可记忆保持； 11. 具备 U 盘可备份控台数据，支持重新导入到控台使用，同型号控台数据可共享； 12. 支持远程软件升级； 13. 具备预置推杆可控制电脑灯的属性； 14. 支持立即黑场。			
14	无线话筒	1. 系统包括有一台接收主机+双手持发射机；发射机采用符合人体工学设计，外形圆润贴合手部曲线，握感舒适； 2. 具有自动频率扫描功能； 3. 具有通过红外扫描和同步； 4. 接收机前面板具有≥2 个显示屏、≥2 个编码旋钮、≥2 个频率扫描实体按键、≥2 个红外对频实体按键、≥1 个电源开关按键、≥1 个二合一指示灯（红外发射管+对频指示灯）；后面板具有≥1 个 LINE-OUT 接口、≥2 个 XLR-OUT 接口、≥2 个 BNC 接口、≥1 个 DC 接口。发射机具有≥1 个 OLED 显示屏、≥1 个开关/静音按键、≥2 个工作状态指示灯； 5. 发射机采用≥0.96 英寸 OLED 屏； 6. 具有自动静音功能，麦克风跌落、抛掷时，毫秒级响应自动静音，避免冲击声； 系统指标 1. 频率范围：470-510MHz、540MHz-590MHz、640MHz-690MHz、807MHz-830MHz；	1	套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2. 调制方式: pi/4-DQPSK; 3. 频率响应: 65Hz~15kHz (±3dB) ; 4. 延迟≤5ms; 5. 音频灵敏度-48±3dB; 接收机指标 1. 显示屏: LCD 屏; 2. 显示屏分辨率: ≥240×3RGB×320; 3. 失真度: <0.05%; 4. 天线接口: BNC/50 Ω ; 发射机指标 1. 显示屏: OLED 屏; 2. 显示屏分辨率: ≥128×64; 3. 音头: 动圈式麦克风 (双手持话筒) 。			
15	领夹腰包	1. 采用 OLED 显示; 2. 发射功率可调, 按需调节发射功率; 3. 具有音量调节键, 可调节音量; 4. 具有一键静音功能, 实用性强; 5. 采用低功耗设计, 连续工作时间约 8 小时; 技术参数: 1. 音头: 电容式麦克风 (领夹话筒) ; 2. 频率范围: 470MHz~510MHz、540MHz~590MHz、 640MHz~690MHz、807MHz~830MHz; 3. 调制方式: pi/4-DQPSK; 4. 输出功率: ≥10dBm; 5. 工作电流: ≤200mA。	2	只	
16	头戴腰包	1. 采用 OLED 显示; 2. 发射功率可调, 按需调节发射功率; 3. 具有音量调节键, 可调节音量; 4. 具有高动态、低失真度, 具有一键静音功能; 技术参数: 1. 音头: 电容式麦克风 (头戴话筒) ; 2. 频率范围: 470MHz~510MHz、540MHz~590MHz、	2	只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640MHz-690MHz、807MHz-830MHz; 3. 调制方式: pi/4-DQPSK; 4. 输出功率: $\geq 10\text{dBm}$; 5. 工作电流: $\leq 200\text{mA}$ 。			
17	接收机	<p>1. 设备具有≥ 4 个平衡输出接口, 支持连接≥ 4 个话筒实现音频输出功能;</p> <p>2. 采用独有数字 U 段传输技术, 抗干扰能力强, 误码率低, 传输稳定;</p> <p>3. 采用独有的 ID 码导频技术, 可防止出现串频干扰;</p> <p>4. 可一键频率扫描, 避开干扰; 可一键红外对频, 操作简单;</p> <p>5. 具有混响、高中低音调节;</p> <p>技术参数:</p> <p>1. 频率范围: 540MHz-590MHz、640MHz-690MHz;</p> <p>2. 输出接口: ≥ 4 个平衡输出接口;</p> <p>3. 调制方式: pi/4-DQPSK;</p> <p>4. 频率响应: 20Hz~20KHz ($\pm 3\text{dB}$) ;</p> <p>5. 信噪比: $\geq 105\text{dB}$ (XLR) ;</p> <p>6. THD+N: $< 0.1\%$;</p> <p>7. 工作距离: $\geq 50\text{m}$;</p> <p>8. 天线接口: BNC/$50\Omega \times 4$;</p> <p>9. 接收灵敏度: -95dBm。</p>	1	台	
18	形体房专业调音台	<p>1. 专业型紧凑式调音台, +48V 幻象电源;</p> <p>2. 具有≥ 8 路 Mic 输入接口兼容≥ 6 路线路输入接口;</p> <p>3. 具有≥ 2 组立体声输入, ≥ 4 路 RCA 输入, 可连接立体设备;</p> <p>4. 具有≥ 2 组立体声主输出、≥ 4 路编组输出、≥ 4 路辅助输出、≥ 1 组立体声监听输出、≥ 1 个耳机监听输出、≥ 1 个效果输出;</p> <p>5. 具有 1 组主混音断点插入、6 个断点插入, 可连接额外的处理器 (压缩器、均衡器、限幅器等);</p>	1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6. 内置蓝牙 MP3 播放器；</p> <p>7. 内置 USB 声卡；</p> <p>技术参数：</p> <p>1. 麦克风输入：≥8 路（8 个 XLR 接口）；</p> <p>2. 线路输入：≥6 路单插单声道/立体声自动切换混合接口；</p> <p>3. 立体声输入通道：≥2 组（4 路单声道）、≥4 路 RCA 输入；</p> <p>4. 输出通道：2 组立体声主输出、4 路编组输出、4 路辅助输出、1 组立体声监听输出、1 个耳机监听输出、1 个效果输出；</p> <p>5. INSERT：1 组主混音断点插入、6 个断点插入；</p> <p>6. USB 接口：外接 U 盘播放音乐；</p> <p>7. 无线连接：内置蓝牙无线收发器，可连接手机进行播放音乐；</p> <p>8. 效果器：≥24 位 DSP 效果器；</p> <p>9. USB 声卡端口：支持电脑播放/录音；</p> <p>10. 幻象电源：CH1-CH6 每路通道带 48V 幻象开关独立控制；</p> <p>11. 频率响应：20Hz-20kHz, ±2dB；</p> <p>12. 失真度：<0.03% at+0dB, 22Hz-22kHz A-weighted；</p> <p>13. 灵敏度：+20dB~−30dB；</p> <p>14. 信噪比：<−100dBr A-weighted。</p>			
19	音频处理器	<p>功能参数：</p> <p>1. 64-bit DSP 处理器（800 兆主频）；</p> <p>2. 具有 4 进 4 出音频矩阵，可单独配置开启关闭；</p> <p>3. 具有闪避器功能；</p> <p>4. 具有话筒自动增益功能；</p> <p>5. 输入通道支持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均衡器（≥12 段参量均衡、可选 10/15/31 段图示均衡器可调，图示均衡器可用于单独调节带</p>	1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宽)、闪避器、AGC 自动增益、AM 自动混音功能(门限式、增益共享式)、AFC 自适应反馈消除、AEC 回声消除、ANC 噪声消除、音频矩阵；输出通道支持均衡器(≥ 12 段参量均衡、可选 10/15/31 段图示均衡器可调，图示均衡器可用于单独调节带宽)、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基于啸叫检测门限更新法，具有移频+陷波组合反馈抑制，可以使用≥ 24 个可编程陷波点，可自由分配动态/静态点，自动/手动切换；(需提供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p> <p>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输入通道：≥ 4 路平衡式话筒/线路； 2. 输出通道：≥ 4 路平衡式线路输出； 3. 处理器：48kHz 采样频率，64-bit DSP 处理器； 4. 幻象供电：DC 48V； 5. 频率响应：20Hz~20KHz； 6. 总谐波失真+噪声：$\leq 0.002\%$ OUTPUT=24dBu/1kHz； 7. 信噪比：$\geq 110\text{dB}@1\text{kHz}$ 24dBu (A 计权)； 8. 通道分离度：$\geq 100\text{dB}@1\text{kHz}$ 24dBu (A 计权)； 9. 输入阻抗(平衡式)：平衡：$20\text{K}\Omega$； 10. 输入范围：$\leq +24\text{dBu}$； 11. 啸叫寻找与抑制方式：全自动式陷波； 12. 陷波器：≥ 24 个(静态点和动态点可配)； 13. Q 值范围：10~50； 14. 频率分辨率：$\leq 1\text{Hz}$； 15. 啸叫寻找时间：0.1—0.5S； 16. 传声增益：4—10dB； 17. 系统增益：0dB； 18. 分频器：具有巴特沃斯，贝塞尔，林克威治-瑞利三种高低通滤波器； 19. 音频处理器软件可融入会议音频综合管理平台实现音频设备统一管理，平台可扫描数字会议主机、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音频处理器、混音器、抑制器、功放类产品在线情况，同款产品多台在线设备也可扫描，并显示设备硬件名称、硬件 IP 地址、在线、离线状态信息；具备一键上传配置信息至云端或保存本地进行备份和一键还原配置信息功能。			
20	专业级音箱	<p>功能参数：</p> <p>1. 采用 1 只 10 寸铁氧体中低音喇叭单元和 1 只 1.4 寸环形聚乙烯振膜压缩高音单元；</p> <p>2. 经典二分频设计，采用高纯度无氧铜电感及高品质滤波元件；</p> <p>3. 刚性网罩保护，一体冲压成型，并覆盖了 5mm 高透声率声学网布，可防止灰尘或液体进入影响音质保护喇叭，增加使用寿命；</p> <p>4. 为确保扩声系统设计方案仿真计算结果的高可信度，要求音箱产品需经过声学设计权威机构的检测，并在设计软件的扬声器数据库中；</p> <p>技术参数：</p> <p>1. 阻抗：8 Ω；</p> <p>2. 频响：55Hz–20kHz；</p> <p>3. 额定功率：300W；</p> <p>4. 峰值功率：1200W；</p> <p>5. 灵敏度：≥98dB/W/m；</p> <p>6. 高音：1.4"压缩高音单元×1；</p> <p>7. 低音：10"低音×1。</p>	4	只	
21	专业级功放	<p>功能参数：</p> <p>1. 1U 机箱设计，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p> <p>2. 智能削峰限幅器，控制功率模块及扬声器系统在安全范围内工作；</p> <p>3. 标准 XLR 输入接口，和 LINK 输出口；</p> <p>4. 内置六大保护电路模块，为功放的可靠性保驾护航，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p>	2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输出功率：立体声@8 Ω： 500W×2；立体声@4 Ω： 850W×2；桥接@8 Ω： 1700W； 2. 输入灵敏度：2.2dBu(1V)/8.2dBu(2V)； 3. 输入阻抗：10K Ω； 4. 频率响应(@1W 功率下)：20Hz-20KHz/±1dB @8 Ω； 5. THD+N(@1/8 功率下)：≤0.01%； 6. 分离度(@1KHz)：≥80dB； 7. 阻尼系数(@1KHz)：≥200@ 8 ohms； 8. 信噪比(A计权)：≥100dB； 9. 输入电压：~220V/50Hz； 10. 整机功耗：300W。 			
22	电源管理器	<p>功能特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备采用标准 1U 机箱设计； 2. 8 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 3. 远程控制（上电+24V 直流信号）≥8 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当船型开关处于 off 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 CH1 和 CH2 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4. 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 ALARM（报警）端口导通以起到级联控制 ALARM（报警）功能； <p>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额定输出电压：AC~220V50Hz； 2. 额定输出电流：30A； 3. 可控制电源：≥8 路； 4. 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 秒； 5. 供电电源：VAC, 220V50/60Hz, 30A； 6. 单路额定输出电源：10A。 	1	台	
23	机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容量≥27U； 2. 尺寸≥600*600*1388mm； 3. 配置：≥8 口 PDU 国标电源插排×1，≥固定板部件×1，≥风扇×2，2"重型脚轮×4，≥M12 支脚×4，≥M6 方螺母螺钉×20，≥内六角扳手×1。 	1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24	辅材	电工胶布、焊锡、热缩管、大二芯 6.35 单插头、镀金 3.5mm 立体声耳机公插头、卡农公头、卡农母头、BNC 公头、BNC 母头。	1	个	
25	系统集成	实训室内的教学展示屏、教学控制终端、音响等多媒体设备强弱电布线施工等。要求：弱电采用非屏蔽超五类网线，配超五类水晶头；音频线采用 RVVP 2*0.5 国标线；音箱线采用无氧铜 2*150 芯国标线；强电采用 RVV 3*1.0 国标线。形象墙氛围制作，墙面加装 LED 射灯组，墙面根据定制风格定制化处理。更换吸顶照明灯具，进行墙面处理。（可根据需求进行定制）	1	项	

2、形象艺术设计实训基地项目参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仿真除毛教学设备	<p>用于除毛教学类基础设备，对于人体各部位毛发的清除进行实操教学及演练。</p> <p>1. 宝石导光晶体，可以更好的传导制冷，保护表皮不被烫伤；</p> <p>2. 使用半导体制冷，水冷，风冷，仪器长时间 24 小时工作不会影响制冷效果；</p> <p>3. 仪器有系统自我检测功能，出现任何异常，设备都会自动提示，启动保护装置；</p> <p>4. 仪器使用 2000W 大功率的电源，能量强，每一束光都是稳定输出，不会出现能量衰减；防触电保护类型 I 类；</p> <p>5. 脉冲个数，脉宽，脉冲间隔，都是真实可调，根据不同的临床问题，可以精准治疗；</p> <p>6. 采用 $\geq 6+2$ 波段精准光斑治疗：ANCEnm 560nm 590nm 530nm 640nm VASCULARnm 专业精准光 ≥ 2 个，提供产品彩页；</p>	1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7. 蓝宝石冷却窗口, 可将表皮冷却至 0~4℃。全程冷却, 感觉舒适无痛苦;</p> <p>8. 使用寿命更长: 采用氙灯, 光头次数多脉冲可达 10 万发, 10 万发以后会出现能量衰减。单脉冲可以使用 30 万发;</p> <p>9. 具有被刚性支撑, 可在器具外壳每一个可能得薄弱点上用≥ 0.5 的冲击能量 3 次及以上。</p> <p>10. 安全性保障, 可通过附加绝缘厚度不小于 1mm, 并且加强绝缘厚度不小于 2mm 的测试。</p> <p>11. 满足 GB4706、1-2005 及以上国标认证。</p> <p>12. 提供所投产品的彩页及检测报告用于证明所投产品的真实性。</p>			
2	高能综合仪	<p>1. 美容护肤基础设备, 对皮肤进行深层清洁、营养导入、多功能电离子项目等综合管理进行实操教学及练习。</p> <p>2. 具有≥ 8 种功能, 包含眼部超导、小气泡、喷氧枪、角质铲、面部导入、离子球/夹、冷热导入、水氧笔等功能模块。</p> <p>3. 电源电压: 220~240V 50~60HZ</p> <p>4. 采用 GB/T 36419-2018《家用和类似用途皮肤美容器》、GB 4706.1-2005《家用类似用途电气的安全第 1 部分: 适用要求》、GB4706.15-2008《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皮肤及毛发护理器具的特殊要求》及以上标准。</p> <p>5. 超声波频率: 超声波频率为 20KHz、25KHz、28KHz、33KHz、40KHz、60KHz、80KHz、100KHz。</p> <p>6. 功能: 去除角质, 术后再生, 粉刺去除再生, 修复肤细微症状, 皱纹、松弛、凹陷等。</p>	3	台	
3	光谱教学仪器	<p>1. 美容基础设备, 利用光学原理对各类皮肤问题(炎症、色素沉淀、初期衰老等) 进行改善的教学使用及演练。</p> <p>2. 多重 LED 光波。</p> <p>3. 光源类型: 蓝光(治疗痤疮、去除角化病)、红光(皮肤再生、伤口愈合头发护理)、牛奶光(缓解炎症、减</p>	1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轻疼痛)。</p> <p>4. 通电测试：连续运行 1000 小时无故障功率 220v、插电式设备。通过 GB/T 36419-2018《家用和类似用途皮肤美容器》及以上标准。</p> <p>5. 具体教学功能：面部的黑头粉刺/伤口愈合、皮肤再生等，头部的环节脱发/护发等，全身的皮肤再生/炎症缓解减轻疼痛/挫伤/浮肿等，牙齿的去处有害细菌等。</p> <p>6. 照射角度是 20-30°，SLD 芯片的照射技术，照射角度最多可叠加至≥2450 个，可显示更强大的能量值。</p> <p>7. 具有强大的冷却系统，冷却系统保持 60℃以下的温度并保持最少 10000 小时的现有功率，提供产品彩页佐证。</p> <p>8. 设备指示灯可分为≥5 个等级。</p> <p>9. B-P 模式下有≥8 档调节，提供产品彩页。</p> <p>10. 提供有≥8 个可视键。包含有：出光类型、出光模式、亮度、时间设置、总能量、开始、暂停、停止等可视键，提供产品彩页。</p> <p>11. 投标人需提供所投产品的彩页及检测报告用于证明所投产品的真实性。</p>			
4	热喷仪	<p>1. 电压：220 伏</p> <p>2. 频率：50 赫兹</p> <p>3. 功率：≥750 瓦</p> <p>4. 功能：面部护理</p> <p>5. 一机多用冷热温喷雾，≥680ML 水箱，冷喷收缩毛孔，热喷打开毛孔清洁肌肤等。</p>	5	台	
5	美容智能互动镜	<p>一、实训教学功能：</p> <p>1. 教学实训过程中，为了更好管理和制作智能化妆镜里的妆容，设备提供素材制作工具，可快捷且方便地制作、编辑妆容的内容。</p> <p>2. 包含有共享素材库，系统自带 3k+SKU 共享妆容素材，全部为经典或爆款产品/系列，可以直接提取共享素材，加快妆容素材制作过程；</p> <p>3. 单品妆容制作，支持口红、眼影、眉笔、眼线、睫毛、</p>	2	套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腮红、粉底等单品试妆素材制作；</p> <p>4. 配套调色盘等工具，产品素材的色号、色相、饱和度等均可以自由调节，方便快速设计个性化妆容素材。</p> <p>5. 整体妆容搭配，支持选择不同部位的单品搭配设计出个性化的整体妆容，教学实训过程中，可以进行妆容设计模拟训练。</p> <p>6. 定制整体妆容，可以根据实际需求，例如特点的场景或者特定的主题，定制整体妆容素材。</p> <p>二、设备参数：</p> <p>1. 屏幕尺寸：高清高亮 21.5 寸及以上；</p> <p>2. 操作系统：Android 7.1 及以上；</p> <p>3. 屏幕分辨率：1920*1080 及以上；</p> <p>4. 高清摄像头：500W(2K)；</p> <p>5. 触控类型：10 点电容触控及以上；</p> <p>6. RK3399 及以上主板（4G 及以上内存+64G 及以上硬盘）；</p> <p>7. 内置扬声器，拾音麦克风，板载 WiFi，支持 2.4GHz/5GHz 双频 WiFi</p> <p>8. ≥一个 RJ45 接口，≥二个 USB3.0 接口，一个耳机接口，一个 HDMI 接口；一个 485 接口；一个 232 接口，提供产品彩页。</p> <p>9. 屏幕四周带高亮 LED 补光灯，可调节亮度，带记忆功能，感应式触摸开关、桌面立式结构，提供产品彩页。</p> <p>10. 产品尺寸：≥800*700MM。</p> <p>三、内置资源库：</p> <p>1. 支持课程学习，具备内嵌课内课件功能，包括视频、图片等文档格式；</p> <p>2. 支持竞赛试题，让学员通过试题练习巩固所学知识，助力学员及时发现并强化薄弱环节；</p> <p>3. 支持发型、妆容、个人形象等及相关的鉴赏图片，以直观的视觉方式助力学员理解和服务，将抽象知识具象化；</p>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4. 支持发型试戴功能，通过拍照图片进行 2D 发型试戴体验；</p> <p>5. 支持单品 AR 实时试妆，上妆部位包括眉毛、睫毛、眼线、腮红、口红、底妆、眼影等。</p> <p>6. 支持整脸 AR 实时试妆，桃花妆、各种职业妆、明星妆等潮流主题妆容的制作及体验。</p> <p>7. 支持单个产品单独试妆，也可以叠加单品自由搭配妆容试妆，历史妆容可以一键清除。</p> <p>8. 支持妆容自定义调节，同一妆容的画法、色彩浓淡度、光泽度等属性均可以自主调节，方便实训教学中，学生快速进行个性化妆容设计。</p> <p>9. 支持美颜功能，基础的美白、磨皮等功能可根据实际情况自主选择开或关。</p> <p>10. 支持通过智能毛刷快速实现妆容切换，妆容切换响应时间小于 2 秒。</p> <p>11. 支持试妆实时对比，同一屏幕左右分隔妆前妆后，比例可以自由调节，直观感受产品颜色、质地等对人物形象的影响。</p> <p>12. 支持妆容拍照对比，可以实现多款妆容拍照后同一屏幕对比，快速决出更合适的妆容。</p> <p>13. 支持试妆效果拍照，存储当前体验的效果图片；</p> <p>14. 支持将试妆拍照后的图片进行社交分享，设计的妆容作品可以拍照，通过微信、微博等分享给老师、好友，收集建议或评价；</p> <p>15. 系统支持独立管理后台，可以自主设计制作、上传、管理试妆的妆容素材。</p> <p>16. 支持多种试戴整体搭配，例如眼镜、美瞳等；</p> <p>17. 网络性能：支持有线网络和 WIFI 网络；</p> <p>18. 需具备“一种面部数据测量方法及装置”的技术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19. 需具备“一种脸型的识别追踪方法及装置”的技术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6	美容形象 AR 互动设备	<p>一、后台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 B/S 架构，支持教师课程创建、课件上传（视频、图片格式课件）； 2. 支持课程类别的创建与管理，对课程内容的分类展示； 3. 支持所有播放、查询记录均上报服务器，教师通过后台管理系统可查询到所有记录。 4. 用于实训教学过程的教师管理、学员管理、课程管理； 5. 支持远程管理单品妆容、整体妆容的资源素材内容； 6. 支持形象美颜制作平台系统的后端素材管理； 7. 支持从产品共享库中引用已有的 sku 妆容素材； 8. 支撑 AR 虚拟试妆系统的后端 API 数据请求； 9. 支撑形象美颜制作平台系统的后端 API 数据请求； <p>二、资源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素材制作工具系统，可快捷且方便地制作、编辑妆容的内容。 2. 共享素材库，系统自带 3k+SKU 共享妆容素材，全部为经典或爆款产品/系列，可以直接提取共享素材，加快妆容素材制作过程； 3. 单品妆容制作，支持口红、眼影、眉笔、眼线、睫毛、腮红、粉底等单品试妆素材制作， 4. 系统配套调色盘等工具，产品素材的色号、色相、饱和度等均可以自由调节，方便快速设计个性化妆容素材； 5. 整体妆容搭配，系统支持选择不同部位的单品搭配设计出个性化的整体妆容，教学实训过程中，可以进行妆容设计模拟训练； 6. 定制整体妆容，可以根据实际需求，例如特点的场景或者特定的主题，定制整体妆容素材； 7. 整体妆容推荐，系统支持将制作好的整体妆容与脸型类型关联起来，让智能化妆镜台可以根据脸型智能推荐合适的整体妆容； 	1	套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8. 妆容素材管理，所有单品妆容、整体妆容素材支持在线制作、管理以及修改；</p> <p>设备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外观尺寸：高：164±5cm，宽74±5cm，厚5±1cm； 2. 材质：黑色，金属材质； 3. CPU：RK3399 及以上； 4. 4G 及以上内存+64G 及以上硬盘； 5. 摄像头：500W（外置）； 6. 显示：≥43 寸，分辨率：1920*1080； 7. 触摸：支持多点触摸。 			

3、杨晓飞（电子商务师）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参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直播折叠移动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尺寸：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定制拼接实训桌； 2. 前置挡板、保护隐私； 3. 桌面厚度≥25mm，全自动封边； 4. 钢制桌架厚度≥2mm，桌架采用烤漆防腐工艺，配备移动静音轮； 5. 可以组合成多种形状的会议桌； 6. 每张桌子配套一把折叠椅。 	15	个	
2	直播折叠移动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尺寸：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定制，可折叠设计； 2. TPE+钢架设计，加厚优质管壁椅腿； 3. 高回弹海绵填充坐垫、网面； 4. 带有可折叠会议小桌板。 	15	个	
3	直播移动工作站	<p>高性能工作站，适配教学实训软件性能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处理器：≥英特尔® 酷睿™ Ultra 7 155U 处理器； 2. 屏幕：≥16 寸 WUXGA(1920×1200) IPS 300nit 高清防眩屏； 	5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3. 摄像头: 720P 高清摄像头;</p> <p>4. 系统: 预装 Win11H 64 位中文版系统;</p> <p>5. 内存: $\geq 16G$ DDR5 5600 NECC, 2 个内存插槽, 支持双通道, 最大可支持 64G;</p> <p>6. 硬盘: $\geq 1TB$ PCIe Gen4 NVME M. 2 SSD;</p> <p>7. 显卡: NVIDIA RTX2050 4GB 显卡;</p> <p>8. 端口: ≥ 4 个 USB 接口 (至少有 2 个 USB Type-C); 1 个 RJ-45; 1 个耳机/麦克风组合插孔; 1 个电源接口; 1 个 HDMI 2.1;</p> <p>9. 无线+蓝牙: 英特尔® Wi-Fi 6E AX211 (2x2) 和蓝牙® 5.3 组合;</p> <p>10. 音频: 双立体声扬声器、集成式双阵列麦克风;</p> <p>11. 输入设备: 高级键盘;</p> <p>12. 电源: $\geq 65W$ USB Type-C® 适配器 (长效 3 芯、56Wh 锂离子聚合物电池);</p> <p>13. 重量: $\geq 1.74Kg$;</p> <p>★14. 服务资质: 提供不低于三年的零部件免费售后维修维护及人工服务, 原厂 400/800 技术支持, 可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方式提供软硬件技术支持。 (提供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函)</p>			
4	移动一体机	<p>移动一体机适用于展示和教学, 整体功能要求:</p> <p>一、硬件部分:</p> <p>1、整机采用一体设计, 外部无任何可见内部功能模块连接线。整机边角采用弧形设计, 表面无尖锐边缘或凸起。屏幕显示尺寸 ≥ 86 英寸, 红外触控技术, 图像分辨率 $\geq 3840*2160$, 显示比例 16: 9, 表面采用防爆钢化玻璃。采用零贴合工艺技术, 有效提升</p>	1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显示效果；</p> <p>2、前置非转接接口：双通道 USB≥2 个， TYPEC≥1 个， HDMI IN≥1 个， USB TOUCH≥1 个， USB 接口均支持在安卓和 Windows 双系统下识别，无需区分；</p> <p>3、整机内置嵌入式安卓系统，系统版本不低于安卓 14.0，内存不低于 4G RAM，存储不低于 32G ROM；</p> <p>4、任意信号源通道下具备左右侧边栏工具，支持 U 盘、批注、降屏、音量调节、自检、录屏、截屏、亮度调节、主页、返回、护眼开关等功能。侧边栏支持关闭不显示；</p> <p>5、安卓系统主界面具备信号源通道预览窗口，显示对应信号源当前实时画面，包括 OPS、HDMI 等通道，点击信号源画面即可进入相应信号源。支持隐藏通道预览窗口；</p> <p>6、支持显示画面下移功能，方便不同身高老师操作。下移后可通过双指点击屏幕显示内容的上方区域恢复正常显示；</p> <p>7、安卓系统下具有云盘网盘功能，支持在安卓联网下直接点击客户端应用程序运行打开，直接对接 Windows 教学白板的云端课件，云端课件既可以在 Windows 下使用又可以在安卓系统下使用；</p> <p>8、支持全通道批注功能，可在任意通道下实现批注功能，支持不少于 8 种颜色的画笔书写，并可设置笔迹的粗细。支持笔迹擦除和一键清除所有笔迹内容；</p> <p>9、任意信号源通道下，通过手势上滑调出 OSD 菜单虚拟按键，支持信号源快捷切换、息屏、关闭 OPS、</p>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关机功能；</p> <p>★10、采用模块化设计，Intel 标准 80pin OPS 电脑，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插拔。不低于 Intel I5 十一代处理器，内存≥8G，固态硬盘≥256G；</p> <p>二、教学白板软件</p> <p>1、软件应用模块的入口均在统一界面上，可整合互动应用软件，集中管理，方便老师在各软件之间的切换和使用，包括备课、投屏、视频展台、意见反馈等。意见反馈可以是文字描述或者上传故障图片；</p> <p>2、支持手机号码注册，支持多种登录方式：账号登录，短信登录，钉钉登录，微信登录；</p> <p>3、为教师提供可扩展，安全可靠的云存储空间，根据每名教师使用时长与教学资料制作频率提供可扩展升级至不小于 50G 的个人云空间，无需用户通过完成特定任务才能获取；</p> <p>4、支持页面添加，可以添加多页。支持页面预览，并且可以选择预览模式进行对比讲解，支持二分屏、四分屏对比等；</p> <p>5、支持从软件中导入图片然后进行批注；导入 PPT 时可以进行全屏播放；播放视频时可以进行批注讲解、擦除操作。并且打开文件后再关闭会有缩略图呈现，可再次打开；</p> <p>6、支持幕布，放大镜，聚光灯、时钟、日历等基础工具；具有板中板功能，可书写，擦除，添加页面，保存内容；</p> <p>7、支持多种图形工具，具有多种二维三维图形，直尺、三角尺、量角器、圆规等，并且可以自行选择</p>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图形线条粗细和颜色。支持背景颜色更换，可选择多种颜色背景及图片，并可自定义添加；书写工具，擦除工具，具有多种书写笔，笔的大小、颜色、图案都可以自行选择；具有任意、区域、对象、清屏、手势多种擦除方式；</p> <p>8、白板软件具备最小化悬浮菜单，并保留悬浮功能栏，支持批注、擦除、截图、展台调用、返回白板软件等；</p> <p>三、投屏互动教学软件</p> <p>1、具备服务端生成热点功能，在没有路由器的情况下，可通过服务端生成局域网热点供外部终端进行无线连接；</p> <p>2、支持多类型设备连接：支持 IOS、MAC 镜像投屏、安卓移动端（Android 6.0 及以上）与一体机互投、Windows 客户端与一体机端互投；</p> <p>3、支持多种方式连接：同一局域网内支持扫码连接和智能搜索设备名称连接；</p> <p>4、支持密码管理，首次连接需要输入密码，获得连接权限。支持投屏功能：支持手机屏幕画面实时投放至一体机端，并可选择画笔批注、擦除笔记；</p> <p>5、支持桌面同步：支持一体机端画面同步至手机端，手机端设备可远程控制服务端 Windows 桌面，支持鼠标双击、单击功能；支持键盘功能，可远程编辑文字；支持画笔功能可批注内容；</p> <p>6、支持课件演示功能：移动端设备可自动识别到一体机端打开的 PPT 课件，支持缩略图放映功能，可翻页、批注和擦除。也可上传移动端的 PPT 文件至</p>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服务端播放，移动端可控制播放和批注，方便老师操控；</p> <p>7、具备实物展台功能：可将手机摄像头画面直播至PC服务端，或将学生作业、试卷、课本等资料拍照上传至一体机端；</p> <p>8、支持文件上传。可对手机端本地文件文档、图片、音频、视频等智能分类，并可上传至一体机端，也可直接拍摄视频和照片上传；</p> <p>9、支持一键录屏：支持一键录屏功能，可直接打开录屏软件，录Windows桌面。支持打开白板：支持一键打开白板功能，关联自有软件，操作方便快捷；</p> <p>10、支持Windows客户端远程控制一体机端桌面；支持Windows客户端桌面同步至一体机端，并且可互相操控；</p> <p>四、集中控制管理软件：</p> <p>1、平台采用B/S架构设计，可在Windows、Android、iOS等多种不同的操作系统上通过网页浏览器登陆控制智能交互设备；</p> <p>2、支持两种部署方式，可直接部署在共有云平台上，学校本地无需部署服务器，智能交互设备只需联网即可接受管控。也支持后期按照需求升级成本地化部署，服务器部署在学校本地，在局域网内进行管理，确保信息安全；</p> <p>3、支持两种管理员账号，包括学校管理员账号和老师管理员账号，老师管理员账号由学校管理员创建，并支持设置老师管理员的权限，包括可管理的设备列表权限和可管理的功能菜单权限；</p>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4、支持实时监控已连接的智能交互设备状态，支持不少于 12 台设备的略缩预览以及单设备全屏查看；可远程监控智能交互设备开关机状态、系统运行时间、开机时间、最大不关机时间、异常断电情况、操作系统版本、CPU、内存、硬盘大小及剩余空间和内存使用率；</p> <p>5、管理平台支持远程指令控制，支持单台设备控制或多台设备批量控制，包括：关机、屏幕锁（支持自定义解锁密码）、打铃、启用/禁用 U 盘等。</p> <p>6、管理平台具有屏幕锁功能，可对智能交互设备实时锁屏和解锁屏幕，也可按照周一至周日实行定时锁屏和解锁。支持平台自定义解锁密码；</p> <p>7、管理平台支持远程打铃，具有清脆、柔和、标准三种铃声类型，支持铃声试听，可选择打铃时长。也可按照周一至周日实行定时打铃；</p> <p>8、管理平台具有图片展播功能，可向智能交互设备发送不低于 10 张图片，设备端将进行轮播展示，平台可设定轮播时长和速度；</p> <p>9、管理平台可推送视频、图片、ppt、word 等文件到指定智能交互设备，支持单个文件上传和批量上传，支持依据文件的重要性进行状态设定，可设置是否下载后自动打开；</p> <p>五、移动支架：</p> <p>与一体机配套。工业级设计，可移动设计，高度科学，安装简单。采用圆滑处理，防止碰伤，底板加固处理整体不晃动。脚轮为万向轮，均带脚刹。</p>			
5	直播投屏	直播投屏互动一体机，适应多种热门直播平台整体	1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互动一体机	<p>功能要求：</p> <p>一、产品特性</p> <p>1、质感全黑/全白外观、视觉零贴设计、高精度红外触控，手机开直播机器大屏显示直播画面；</p> <p>2、有线或无线投屏（手机与机器接线或连接 WiFi，即可实现投屏功能）；</p> <p>3、触摸手写批注，多点触摸手写，批注注释，手写白板；</p> <p>4、反向操控（可直接在机器上操作，手机画面跟着变动）；</p> <p>5、网络功能（搜索，下载等）；</p> <p>6、广告功能，支持播放高清的广告图片、视频、音频等；</p> <p>7、带移动旋转支架（万向轮）；</p> <p>8、自带重力感应系统，自由切换横竖屏；</p> <p>9、红外触摸：≥20 点高精度触摸方案，支持单点/多点触摸、书写；</p> <p>10、音响方案：前置环绕双喇叭，主动降噪：低音饱满，高音透亮；</p> <p>11、支持分屏功能：可同时支持 4 台直播手机画面同时投屏到大屏幕上，互动信息一目了然，提高直播质量；</p> <p>12、支持导播题词功能：内置导播题词，开播前把脚本一键导入，根据语速智能滚动，字幕同步上屏。</p> <p>二、设备参数：</p> <p>1. 机身材质：型材：铝型材，冷轧钢板、不易变形、机柜与模块部件结合紧密、下面底座螺丝固定不易</p>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摇摆不定；</p> <p>2. 整机尺寸: $\geq 1475.5\text{mm} \times 852\text{mm} \times 58.5\text{mm}$ 不含移动支架；</p> <p>3. 整机功率: $\leq 100\text{W}$；</p> <p>4. 待机功率: $\leq 0.5\text{W}$；</p> <p>5. 音响喇叭: 10W 双路音频功放输出；</p> <p>6. 输入电压: AC190~264~ (50/60Hz)；</p> <p>7. 工作环境: $-10\text{~}+50\text{^\circ C}$；</p> <p>8. 表面处理: 铝型材包边、表面钢化玻璃；</p> <p>9. 面板尺寸: ≥ 65 寸 (16: 9) 竖屏 (9: 16)；</p> <p>10. 背光类型: LED 直下式入光/模组；</p> <p>11. 分辨率: 4K (3840*2160)；</p> <p>12. 色彩度: 1.06B(10bit)；</p> <p>13. 亮度: 中心点 $\geq 350 \text{ cd/m}^2$；</p> <p>14. 对比度: 2500: 1；</p> <p>15. 可视角度: 广视角 178^\circ；</p> <p>16. 背光灯寿命: >50000 小时；</p> <p>17. 触控嵌入方式: 内置一体式；</p> <p>18. 书写方式: 触摸笔或其它直径不小于 5mm 非透明物体 (多点 8mm)；</p> <p>19. 触控精度: 90%以上触摸区域为 $\pm 2\text{mm}$；</p> <p>20. 支持系统: windows7/10, Android, Mac OS；</p> <p>21. 驱动程序: 系统自动识别, 免驱；</p> <p>22. CPU: $\geq \text{MT8788}$ 八核；</p> <p>23. 运行内存: $\geq 8\text{G DDR3}$；</p> <p>24. 内存: $\geq 256\text{G}$；</p> <p>25. wifi 模块: 支持 WIFI-2.4G/5G 2；</p>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26. 接口: ≥ 1 个 USB3.0-HOST、1 个 TTL 串口、1 个 RS232 串口、1 个 3.5mm 耳麦接口、1 个 USB、1 个 HDMI 输入接口、1 个 typec 接口、1 个 12v 供电接口；			
6	商品展示与存储柜	A1 环保板材, 满足拍摄商品展示, 直播场景搭建、同时具备项目材料存储及团队成员活动项目资料、书籍有序存放。可根据现场定制。	6	台	
7	多功能可视化直播移动音响	<p>满足技能大师工作室要求, 能够满足工作室不同环境会议声音需求。适应多种电源环境, 整体功能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输出功率: 110W*2 +35W*2; 2. 频率响应: 70HZ -20KHZ (-3dB) ; 3. 信噪比: ≥ 71dB; 4. 喇叭阻抗: 低音: 2.2Ω, 高音: 2Ω; 5. 显示屏材质: ≥ 23.8 寸 LED 显示屏; 6. 电池使用时间: ≈ 2.5 小时; ★7. 采用 A40 安卓主芯片, 支持 V7.1 安卓版全功能, 预装 APP 系统, 支持直播、提词、蓝牙连接; (提供厂家技术参数证明文件及产品彩页) 8. 配备旋转可调节≥ 23.8 寸 LED 高清屏+23.8 寸钢化电容触控屏; 9. 配备豪华中文字字符 OLED 功能显示; 10. 支持 HDMI OUT, 支持双屏异显; 11. 配备铝合金面控板, 支持语音遥控点播功能, 支持全功能红外操控; 12. 支持 LAN(RJ45) 网络接口; 支持 WiFi 功能; 采用高保真蓝牙 5.0; 	4	个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13. 支持多组外部音源输入 (BT、多媒体 USB、音乐 U 盘、TF、AUX IN) 等；</p> <p>14. 直插话筒优先功能；支持消原唱功能；支持话筒防啸叫功能；</p> <p>15. 多媒体 USB 口外挂 2TB 移动硬盘；</p> <p>16. 内置嵌入 DSP 芯片，支持吉他、话筒多种效果模式调节，支持自定义效果存储与调用功能；</p> <p>17. 支持标准 3.5 耳机输出接口：支持手机 3.5mm 接口录播功能；</p> <p>18. 支持 OTG 功能（≥一路 OTG 直播口）；支持不少于一路 3.5 有线直插接口；不小于一路 3.5 耳机输出接口；</p> <p>19. 支持两路 6.35mm 有线话筒输入接口；话筒独立高音、中音、低音、效果调节；</p> <p>20. 支持音乐音量、话筒音量独立调节；</p> <p>21 支持智能电量指示功能；支持无信号关机功能(连续无信号输入 5 小时)；</p> <p>22. 采用最新原厂高效数字功放 IC；</p> <p>23. 内置 12V/20Ah 大容量铅酸电池，采用第三代电源智能管理，智能节能断电，超低压智能保护；</p> <p>24. 采用 15V/6A 电源适配器；支持开机、关机双模充电功能；</p> <p>25. 采用专业级双 10 吋低音扬声器+2.5 吋*8 高音扬声器；</p> <p>26. 采用铝合金面板/顶盖+高密度中纤板木箱/侧提手+4 优质万向轮；</p> <p>27. 每台配套手持话筒 4 个。</p>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8	直播与商品拍摄相机	<p>1. 具有自动对焦/自动曝光的单镜头无反光镜数码相机；</p> <p>2. 记录媒体：单卡槽， SD/SDHC/SDXC 存储卡(兼容 UHS-I 存储卡)；</p> <p>3. 图像感应器类型：CMOS 图像感应器(支持全像素双核 CMOSAF)；</p> <p>4. 标准 ISO 感光度：ISO 100-32000；</p> <p>5. 视频采样：4: 2: 2；</p> <p>6. RAW 照片输出：14bit；</p> <p>7. 有效像素：≥2420 万像素 支持 4K 画质；</p> <p>8. 取景器类型：OLED 彩色电子取景器；</p> <p>9. 监视器尺寸和点数：≥3 英寸(3: 2)，约 162 万点；</p> <p>10. 支持全高清 119.88P 高帧频短片和 HDRPQ 短片等多种短片格式，并且单次最长连续记录时间可达约 1 小时；</p> <p>11. 视野率：垂直/水平方向约为 100% (记录画质为 L，长宽比为 3: 2 眼点为约 22 毫米时)；</p> <p>12. 自动对焦类型：全像素双核 CMOS AF (Dual PixelCMOS AF) 相差检测方式；</p> <p>13. 测光方式：使用图像感应器进行实时测光，384 分区 (24x16) 测光；</p> <p>14. 电子快门最高可支持 15 张/秒；</p> <p>15. 支持 WIFI 蓝牙功能；</p> <p>16. 机身重量约 328 克；</p> <p>★17. 配套适配的手持无线蓝牙拍摄遥控器支架*1、直播麦克风*1、数据采集卡（适配 5 米数据线）*1、模拟电池*1、散热器*1、SD 卡 (64G) *1, RF18-45</p>	1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镜头*1。（提供产品彩页）			
9	AIGC 多维创作台	<p>能够满足 AIGC 师资培训和学生电商技能学习的从基础到高级的全面功能（三年内实时更新），支持 AIGC 多人在线制作文本处理功能，AIGC 音频处理功能，AIGC 图像处理功能，AIGC 视频处理功能。能够支持 AIGC 录播功能。</p> <p>★1. CPU：第 14 代英特尔酷睿处理器，内核数≥ 16，线程数≥ 22，基本频率不低于 2.1GHz；</p> <p>2. 芯片组：W680 芯片组及以上；</p> <p>★3. 内存：$\geq 32G$ DDR5 内存，提供 4 个内存槽位，最大支持 128G 内存；</p> <p>4. 硬盘：$\geq 1TB$， M.2 2280 NVMe TLC 硬盘；</p> <p>★5. 显卡：NVIDIA RTX4060 8GB 显卡；</p> <p>6. 接口：前置：5 个 USB3.2 接口（其中 1 个 TYPE-C 接口）、2 个音频接口、可选 3 合 1 读卡器；后置：4 个 USB3.2 接口（其中 1 个支持智能开机）、1 个音频接口、2 个 DP 接口、1 个 HDMI 接口、1 个 RJ45 接口，可选串口；</p> <p>7. 扩展槽：1 个 PCIe Gen4.0x16、1 个 PCIe Gen4.0x16(x4 lanes)、2 个 PCIe Gen3.0x1；</p> <p>8. 网卡：板载千兆网卡；</p> <p>9. 声卡：标准声卡，内置扬声器，支持 5.1 声道；</p> <p>10. 机箱：$\geq 27L$，标准塔式机箱；</p> <p>11. 电源：$\geq 750W$ 节能电源；</p> <p>12. 键鼠：原厂 USB 键盘鼠标；</p> <p>★13. 安全性：BIOS 底层支持 USB 屏蔽技术，仅识别 USB 键盘、鼠标，无法识别 USB 读取设备，有效防止</p>	2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数据泄露；</p> <p>14. 显示器：≥23.8 英寸；</p> <p>★15. 服务资质：提供不低于三年的零部件免费售后维修维护及人工服务，原厂 400/800 技术支持，可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方式提供软硬件技术支持制造厂商原厂服务体系通过客户联络中心；</p> <p>★16. 预装系统需具备 AIGC 跨工具协作功能，支持“文生图→图生视频→AI 配音”，要求功能如下；</p> <p>16.1 AIGC 文本创作中心需包含大模型写作功能、办公辅助功能、自动化脚本功能；</p> <p>16.2 AIGC 音频处理中心需包括语音克隆功能、智能配音功能、音乐生成功能、降噪修复功能；</p> <p>16.3 AIGC 图像/视频创作中心需包括图像生成功能、图像编辑功能、视频生成功能、视频剪辑功能；</p> <p>16.4 AIGC 录播与教学辅助需包括课程录制功能、智能字幕功能、知识库管理功能；</p> <p>16.5 AIGC 多维创作台必须能够实现在质保期内 AIGC 功能常年实时免费更新。</p>			

C包技术参数（现代服务系咖啡体验中心和面点人才创新培养项目）

1、咖啡文化体验中心项目参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意式咖啡机	1. 咖啡锅炉: $\geq 1L \times 2$; 2. 蒸汽锅炉: $\geq 8L$; 3. 温控系统: PID 温控; 4. 萃取方式: 触控定量; 5. 尺寸: \geq 宽 1000x 深 620x 高 500mm; 6. 电压: 220-380v; 7. 功率: 4800-7000w; 8. 本设备需具备数据联网功能, 可对工作中的数据实时上传平台, 方便进行数据分析, 需要配备不少于120分钟竞赛相关视频资料。	1	台	
2	意式双头半自动咖啡机	1. 锅炉容量: $\geq 11L$; 2. 冲煮头: 可变温冲煮系统; 3. 萃取方式: 手控电控; 4. 显示屏: 主显示屏+煮头显示屏; 5. 电压: 220-380V; 6. 功率: $\geq 5600w$; 7. 尺寸: $\geq 850 \times 600 \times 450$ mm; 8. 本设备需具备数据联网功能, 可对工作中的数据实时上传平台, 方便进行数据分析, 需要配备不少于120分钟竞赛相关视频资料。	1	台	
3	意式双头半自动咖啡机	1. 功率: $\geq 3200W$ 2. 锅炉容量: $\geq 1L \times 2$ (双锅炉) 3. 拨杆调节不少于四种冲煮模式; 4. 每组主机模块可选配不少于2组冲煮头; 5. 可便捷设置进、排水以及电路, PID 电子温控系统; 6. 可可视化参数设置, 冲煮头计时器, 便于维护的冲煮头设计, 冲煮头预热模块; 7. 本设备需具备数据联网功能, 可对工作中的数据实时上传平台, 方便进行数据分析, 需要配备不少于120分钟竞赛相关视频资料。	2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4	双头锅炉咖啡机	1. 电压: 230-380V; 2. 规格: $\geq 820*680*560$ mm; 3. 热水锅炉: $\geq 2*6$ L; 4. 咖啡锅炉: $\geq 2*1$ L; 5. 机器功率: ≥ 7300 W; 6. 本设备需具备数据联网功能, 可对工作中的数据实时上传平台, 方便进行数据分析, 需要配备不少于120分钟竞赛相关视频资料。	2	台	
5	半自动咖啡机	1. 温控系统: 双 PID 温控; 2. 萃取锅炉: ≥ 550 Lx2; 3. 锅炉容量: ≥ 11 L; 4. 显示屏: 双 LCD 液晶屏; 5. 额定功率: ≥ 5200 W; 6. 模式: WIFI/蓝牙双模式智连; 7. PID 温控技术, 双变压叶片泵, 双变频直流电机 双变压模式, 分段预设数码变压, 实时萃取数据监测, 高精度电子秤; 8. 官方物联小程序: 物联数据共享、萃取数据导出 本设备需具备数据联网功能, 可对工作中的数据实时 上传平台, 方便进行数据分析, 需要配备不少于120 分钟竞赛相关视频资料。	1	台	
6	双头咖啡机	1. 电压: 220-380V; 2. 功率: 4800-5500 W; 3. 蒸汽锅炉容量: ≥ 8 L; 4. 咖啡锅炉容量: $\geq 1L*2$; 5. 认证: 通过 UL-197, NSF-8, CAN/CSA-C22.2 No. 109; 6. 本设备需具备数据联网功能, 可对工作中的数据实时 上传平台, 方便进行数据分析, 需要配备不少于 120分钟竞赛相关视频资料。	1	台	
7	电动磨豆机	1. 电压: 220V - 240V; 2. 功率: ≥ 750 W; 3. 转速: ≥ 1500 rpm;	1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4. 刀盘直径: $\geq 100\text{mm}$; 5. 刀盘材质: 铸钢刀盘; 6. 豆仓容量: $\geq 250\text{g}$ 。			
8	大刀盘 磨豆机	1. 电机功率: $\geq 1000\text{W}$; 2. 刀盘尺寸: $\geq 120\text{mm}$; 3. 刀盘类型: SSP VTA6S; 4. 可调转速: 500~2000r/min; 5. 额定转矩: $\geq 4\text{N}\cdot\text{m}$; 6. 最大转矩: $\geq 14\text{N}\cdot\text{m}$ 。	1	台	
9	电动研 磨机	1. 豆仓容量: $\geq 1200\text{g}$; 2. 刀盘尺寸: $\geq 65\text{mm}$; 3. 刀盘材质: 不锈钢; 4. 研磨能力: 4~10g/s; 5. 日研磨量: $\geq 30\text{KG}$; 6. 插头: $\geq 10\text{A}$ 三线插头。	4	台	
10	数控电 动磨豆 机	1. 转速: $\geq 1500\text{rpm}$; 2. 净重: $\geq 26\text{kg}$; 3. 功率: $\geq 1300\text{W}$; 4. 刀盘: 合金; 5. 刀盘直径: $\geq 98\text{mm}$; 6. 研磨调档: ≥ 16 档。	1	台	
11	意式电 控咖啡 磨豆机	1. 屏幕类型: 触摸屏; 2. 支架: 支持高低调节; 3. 出品速率: 2.8~3.3 (g/s); 4. 豆仓容量: $\geq 1.2\text{kg}$; 5. 驱动: 单相交流; 6. 转速: $\geq 1400\text{rpm}$ (每分钟转速); 7. 输入功率: $\geq 280\text{W}$; 8. 刀盘: 硬化平刀盘; 9. 刀盘直径: $\geq 65\text{mm}$ 。	4	台	
12	触屏自 动磨豆	1. 刀盘直径: $\geq 83\text{mm}$; 2. 刀盘类型: 平刀;	4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机	3. 功率: $\geq 650\text{w}$; 4. 转速: $\geq 1400\text{rpm}$ 。			
13	合金刀盘磨豆机	1. 磨盘直径: $\geq 80\text{mm}$; 2. 豆仓容量: ≥ 500 克; 3. 刀盘材质: 铸钢合金。	1	台	
14	温控壶	1. 容量: $\geq 0.6\text{L}$; 2. 材质: SUS304 不锈钢。	14	台	
15	手冲壶	1. 容量 $\geq 900\text{ml}$; 2. 控温精度: $\pm 1^\circ\text{C}$; 3. 304 不锈钢内胆; 4. 人体工程学握把防滑硅胶; 5. 可视化温控设置。	10	台	
16	缤享不锈钢法压壶	1. 材质: 304 不锈钢、榉木; 2. 重量: $\geq 620\text{g}$; 3. 鸭嘴壶口防滴漏、壶内标有水位线、底部有防滑设计。	22	个	
17	咖啡机+滤纸	1. 粉勺容量: $\geq 14\text{g}$; 2. 出液量: $\geq 300\text{ml}$; 3. 产品重量: $\geq 180\text{g}$; 4. 主要材质: PP 材质。	6	套	
18	摩卡壶	1. 材质: 铝; 2. 尺寸: $\geq 200\times 100\text{mm}$ 。	6	套	
19	暮光虹吸壶	1. 顶盖: 金属配重; 2. 手柄: 弯曲握把; 3. 底座: 防滑底座; 4. 滤网过滤: 一次性滤纸/无纺布; 5. 加长滤珠。	6	套	
20	冰滴壶+冷泡瓶	1. 冰滴壶容量: $\geq 500\text{ml}$; 2. 冰滴壶材质: 不锈钢/高硼硅玻璃/实木底座; 3. 冰滴壶尺寸: \geq 高 47cm*上宽 11cm*下宽 18cm。	6	套	
21	手冲套	套装包含:	6	套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装	1. 磨豆机 (容量 $\geq 25g$) ; 2. 手冲壶 ($\geq 300ml$) ; 3. 滤杯 (含铝合金底座) ; 4. 分享壶 ($\geq 360ml$) ; 5. V型滤纸 01 号; 6. 清洁刷; 7. 指针式温度计。			
22	净水器	1. 功率: $\geq 200w$; 2. 尺寸: \geq 宽 150mm 深 450mm 高 400mm; 3. 重量: $\geq 15kg$; 4. 压力罐: 尺寸: \geq 直径 370mm 高 600mm; 5. 容量: $\geq 37L$; 6. 重量: $\geq 10kg$ 。	10	套	
23	净水器 滤芯	1. 复合去垢颗粒碳*1; 2. 复合压缩 PP 棉*1; 3. 1100G 汇通 RO 膜*1; 4. T33 后置碳*1。	30	套	
24	开水机	1. 电源: 220V; 2. 功率: $\geq 3000W$; 3. 净重容量: $\geq 16kg/12L$; 4. 出水量: \geq 每小时 20L/每次 5L。	5	台	
25	咖啡闻 香瓶	36 味	2	套	

2、中西式面点人才创新培养项目参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回风烤炉 5 盘 触屏	<p>1. 总盘数: ≥ 5 盘;</p> <p>2. 风量控制: 7 档热对流;</p> <p>3. 双向循环热风系统: 具有快速停止和反向旋转功能, 以低能耗创造卓越的烘焙环境和均匀的烘焙效果。结合两套不同的蒸汽装置以确保烘焙产品得到精准的蒸汽排量;</p> <p>4. 门锁: 电磁自动门锁;</p> <p>5. 玻璃门: 三层钢化玻璃;</p> <p>6. 面板: 触控面板, 提供建立多组烘焙程序、节能模式、自动启动、待机模式等功能, 详细记录烤箱空置时间和资源消耗, 一目了然的能耗报告。大型图标, 图像指示。</p> <p>7. 99 种自动设定, 1 种手动设置;</p> <p>8. 每种烘焙设定有 6 种烘焙设定值;</p> <p>9. 随时烘焙功能, 自动烘焙设定开始作业到自动作业完成;</p> <p>10. 支持有线及无线网络连接, 支持远程操控;</p> <p>11. 免费软件更新;</p> <p>12. 支持 10 种语言切换;</p> <p>13. 烤盘标准尺寸: 600*400mm;</p> <p>14. 自动清洗系统: 自动化高水压清洗, 提高便利及效率, 电控锁保证舱门在清洗过程中安全的锁定;</p> <p>15. 具备高效的热能回收系统, 更加环保, 更加高效;</p> <p>16. 本设备需具备数据联网功能, 可对工作中的数据实时上传平台, 方便进行数据分析, 需要配备不少于 120 分钟竞赛相关视频资料。</p>	1	台	
2	三层六盘石板 蒸汽烤箱触屏	<p>1. 电力规格: $\geq 380V/3Ph/N/PE\ 50Hz$;</p> <p>2. 外观尺寸: \geq 宽 1170*深 1520*高 2050mm;</p> <p>3. 功率: $\geq 10000W$;</p> <p>4. 本设备需具备数据联网功能, 可对工作中的数据实时上传平台, 方便进行数据分析, 需要配备不少于 120 分钟竞赛相关视频资料。</p>	1	台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3	插盘式 卧式双 门冷藏 储存柜	1. 有效内部容积: 440-450L; 2. 制冷模式: 风冷; 3. 机身材质: 不锈钢; 4. 外形尺寸: $\geq 700(\text{W}) \times 850(\text{D}) \times 1970(\text{H}) \text{mm}$; 5. 面包盘: 尺寸 400x600mm , 不少于 13 层; 6. 功率: $\geq 260\text{W}$; 7. 制冷方式: 风冷; 8. 单相: 220V 50HZ; 9. 冷藏温度范围 : $-2^{\circ}\text{C} \sim +8^{\circ}\text{C}$; 10. 采用 R290 环保冷媒, 45 度角内自动关门; 箱体内圆弧形角落设计, 日常维护不留死角	2	台	

第七章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通用格式

郑州财经技师学院 2025 年全民技能振兴工程省
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和杨晓飞（电子商务师）

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 包

投标文件

资格审查文件册

项目编号:

(封面)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目录

- 一、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二、投标人基本情况
- 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一、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_____（项目名称及包号）、_____（项目编号）的招标公告及文件，本公司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内容中规定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我方在此声明：

（1）我方具备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规定的投标人的条件；

（2）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人基本情况

1. 投标人概况

- (1) 投标人名称:
- (2) 注册地址:
- (3) 成立或注册日期:
- (4)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 (5) 注册资本: _____万元
- (6)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2. 投标人财务状况

- (1) 资产负债表(到 年 月 日为止)

固定资产合计: _____元

流动资产合计: _____元

长期负债合计: _____元

流动负债合计: _____元

- (2) 损益表(到 年 月 日为止)

利润总额累计: _____元

净利润累计: _____元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声明函

_____（采购人）：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①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②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③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 ④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 ⑤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能证明响应人资格的其他资料

1.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公司信息、股东信息为准）。投标人不附或少附相关查询页不应视为投标无效，最终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的信用记录作为评标依据。

第八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郑州财经技师学院 2025 年全民技能振兴工程省
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和杨晓飞（电子商务师）

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 包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封面)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二、投标书
- 三、投标承诺函
- 四、投标报价表格
- 五、商务技术偏差表
- 六、近年类似项目清单
- 七、实施方案
- 八、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中小企业声明
- 十一、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 十二、其他资料

注：以上目录仅作参考，若投标人不适用投标文件目录中的要求或格式，可删除划“/”，下面序号可顺延，不作为投标无效。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投标人名称: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注: 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 _____ (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职务)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 郑州财经技师学院2025年全民技能振兴工程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和杨晓飞(电子商务师) 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 包 (项目名称及包号)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同投标有效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投标书

致: _____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郑州财经技师学院 2025 年全民技能振兴工程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和杨晓飞（电子商务师）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包 (项目名称及包号)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的投标报价,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____日历天内交货, 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

2、如果我方中标,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5、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2.12、1.2.1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我方承诺, 如果我方中标,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 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招标代理费的收费标准, 足额、准时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 _____

网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项目联系人电话(手机号): _____

邮箱: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投标承诺函

_____（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其他人的；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6)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7) 在履约过程中未按招标文件、中标的投标文件、生效的政府采购合同等约定，提供货物、工程和服务；
- (8)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我单位自愿接受被处以中标无效，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并赔偿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损失，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报价表格

(一)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郑州财经技师学院 2025 年全民技能振兴工程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 和杨晓飞（电子商务师）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
包号	
投标人	
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质量标准	
其他	
备注	

说明:

1. 本表投标报价应与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报价一致。
2. 与本表同时公开唱标的内容包括对其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投标价折扣声明、其他采购人认为应该宣读的内容等。
3.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的开标一览表为模板，格式无法修改，以投标正文中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说明：

1. 设备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2. 投标人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商务技术偏差表

(一) 商务条款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响应商务需求响应 (投标人须应答)	偏差说明
1			
2			
...			

注:

- 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商务条款的要求填写, 填写应以“满足”或“不满足”, 并辅以详细解释。除“满足”项目外, 必须在偏差说明一栏中对偏差予以详细说明。
- 投标人可根据其投标内容进一步细化上述表格, 并可增添其它表格或说明以便进一步明确投标内容。
- 未按要求填写, 可能会造成不良后果, 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技术条款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需求	投标文件响应技术需求响应 (投标人须逐条应答)	偏差说明
1			
2			
...			

注:

- 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条款的要求逐条填写，应填写以“满足”或“不满足”，列出所投产品或服务的具体技术指标，并辅以详细解释。除“满足”项目外，必须在偏差说明一栏中对偏差予以详细说明。
- 投标人可根据其投标内容进一步细化上述表格，并可增添其它表格或说明以便进一步明确投标内容。
- 未按要求填写，可能会造成不良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近年类似项目清单

七、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八、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投标人可以参考以下内容提供：

1. 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技术设备、人员状况等；
2. 投标产品详细介绍（需提供详细、有效证明文件）；
3.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中小企业声明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③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才能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价格扣减。

⑤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非单一产品采购的，设备制造商不止一家时，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须列出所有的设备及制造商，罗列不全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予以认可。

⑥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提醒：如果制造商不是中小企业，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三）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注：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十一、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一）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十二、其他资料